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23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侯占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秀虹	董事	公务	侯占军
翟姗姗	董事	公务	侯占军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 2016 年度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	指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关村	股票代码	00093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关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CENTERGATE TECHNOLOGI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网址	http://www.centek.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志宇	田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电话	010-57768018	010-57768018
传真	010-57768100	010-57768100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investor@centek.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00225606B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07 年 1 月 4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2006 年 12 月 29 日，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85,644,133 股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1,000,000 股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 2007 年 1 月 6 日，公告 2007-001 号）。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薛虎	督导期间从《股权分置改革之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非流通股股东所做承诺履行完毕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478,567,357.37	1,078,026,319.58	1,078,026,319.58	37.16%	3,034,196,925.67	3,034,196,92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58,138.83	151,088,725.16	152,389,929.51	-82.05%	13,750,904.01	13,750,90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71,965.62	-53,567,719.20	-52,266,514.85	107.22%	-49,998,261.77	-49,998,26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49,535.96	-10,945,934.90	-10,945,934.90	-196.45%	-391,310,673.68	-391,310,673.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2239	0.2258	-82.06%	0.0204	0.02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2239	0.2258	-82.06%	0.0204	0.02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21.09%	21.48%	-18.21%	2.31%	2.3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147,001,084.28	2,770,700,075.55	2,756,854,625.67	14.15%	2,514,627,841.49	2,514,627,84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1,674,290.64	804,574,179.06	790,728,729.18	11.50%	628,212,282.60	628,212,282.6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出售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为了保持一致性,对未抵消的未分配利润 1,514.67 万元继续做保留,对 2015 年原关联交易中已销售的部分实现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作转回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做出会计差错更正,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148,504.35	408,618,826.17	358,573,374.10	451,226,65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02,072.95	2,410,320.44	19,135,455.42	21,714,43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57,559.28	-15,164,480.89	19,074,227.20	16,619,77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47,170.84	-49,233,692.27	-16,119,135.41	95,650,462.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7,733.64	218,106,307.76	56,119,765.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52,317.02	3,375,530.06	7,926,926.28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税收返款及本公司收到医药产业扶植资金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932,718.50			主要是本公司进一步取得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9.375% 股权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491,41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69,907.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8,098.96	213,702.18	-8,720,798.8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095,196.05	480,736.60	4,146,87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34,031.58	66,946.11	899,762.33	
合计	23,586,173.21	204,656,444.36	63,749,165.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分为生物医药、个人护理用品、房地产及建筑和其他业务。其中:生物医药包括化学药及中药,主要从事外用制剂、片剂、注射剂、原料药、胶囊制剂、口服溶液剂、颗粒剂、麻醉药品及二类精神药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药品临床前研究服务及药品一致性评价研究服务;个人护理用品业务主要包括口腔清洁用品销售;房地产及建筑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和水泥制品等;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业管理、餐饮、住宿、集中养老服务、投资及公司不归类于生物医药、个人护理用品和房地产及建筑的其他业务。

1、医药主要产品

(1) 报告期内,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情况。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者功能主治	注册阶段\进展
盐酸羟吗啡酮	化药3.1类	用于缓解中度至重度疼痛。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
盐酸羟吗啡酮片	化药3.1类	用于缓解中度至重度疼痛。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琥珀酸美托洛尔	化药3.1类	高血压。心绞痛。伴有左心室收缩功能异常的症状稳定的慢性心力衰竭。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
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	化药6类	高血压。心绞痛。伴有左心室收缩功能异常的症状稳定的慢性心力衰竭。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
盐酸苯环壬酯片	变更处方工艺补充申请	用于预防晕车、晕船及晕机。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1ml: 0.4mg)	变更处方工艺补充申请	本品为阿片受体拮抗药。主要用于: 1. 用于阿片类药物复合麻醉药术后,拮抗该类物质所致的呼吸抑制,促使患者苏醒。2. 用于阿片类药物过量,完全或部分逆转阿片类药物引起的呼吸抑制。3. 解救急性乙醇中毒。4. 用于急性阿片类药物过量的诊断。	CDE完成技术审评,获得药物补充申请批件。
氨酚羟考酮片	化药6类	适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中、重度急、慢性疼痛。	CDE完成技术审评,审评结论为批准临床,CFDA审批结束,批件制证中
联苯苄唑	化药6类	广谱抗真菌类药物;用于治疗浅表皮肤真菌感染,如:手足癣,体、股癣,花斑癣,皮肤念珠菌病等。	CDE技术审评中
甲磺酸托烷司琼注射液(2ml: 5mg;以托烷司琼计)	变更规格补充申请	预防和治疗癌症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	CDE技术审评结束,发补充资料通知
苡仁六妙颗粒	中药6类	清热利湿,活血化瘀。用于慢性盆腔炎,附件炎,子宫内膜炎。	发补研究阶段(因临床核查已退审)

(2) 报告期内，公司现有主要药品情况。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者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进入2017年版医保目录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	化药3类	抗高血压	2002-2022	否	是
西地碘含片	化药5类	咽喉炎、口腔溃疡、牙龈炎、牙周炎	1990-2010	否	否
盐酸苯环壬酯片	化药1类	预防晕车、晕船、晕机	1993-2013	否	否
五加生化胶囊	中药3类	益气养血，活血祛瘀。适用于经期及人流术后、产后气虚血瘀所致阴道流血，血色紫暗或有血块，小腹疼痛按之不减，腰背酸痛，自汗，心悸气短，舌淡、兼见瘀点，脉沉弱等。	2002-2031	否	是

注：五加生化胶囊为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保护期自2010年11月9日起至2016年11月7日止。

(3)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涉及生物制品的制造与销售。

2、房地产及建筑

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和水泥制品。

目前公司的房地产项目集中于北京市、上海市、山东省威海市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3、其他业务

主要包括：电子卖场的管理、物业管理服务、酒店服务业、集中养老服务以及公司其他不能归类于生物医药、个人护理用品、房地产及建筑的其他业务。

(二) 行业发展格局及地位

1、医药行业

2016年，对医药行业而言，依旧是政策大年，医改继续深化，从药品领域的注册分类改革、临床数据核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优先审评，到流通领域的两票制，再到医疗领域的建设分级诊疗体系、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及支付领域的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标准改革，政策逐渐趋于精细化、系统化。医药行业正处于大变革时期，机遇与挑战并存，企业之间的分化必将日益显著。

虽然饱受改革阵痛，随着医改的稳步推进和“健康中国”战略的强力驱动，2016年中国医药工业运行企稳，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相关统计，2016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9.7%，较2015年提升0.6个百分点，行业总体呈现出增长趋稳、结构调整优化升级、兼并重组步伐加快、行业集中度和流通效率进一步提升、创新和服务能力逐步增强的良好发展态势。

2、房地产行业

2016年国家继续坚持促消费，去库存的总基调，房地产政策环境经历了由松趋紧，因城施策，严控市场风险的过程。前期，受宽松政策影响，房地产市场继续回升，但第四季度增速有所放缓。房地产行业全年成交规模创历史新高，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2016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57,349万平方米，较2015年增长22.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37,540万平方米，较2015年增长22.4%；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69,539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减少2,314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待售面积40,257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减少4,991万平方米。但随着热点城市房价地价快速上涨，宏观政策分化进一步显现。一方面，热点城市调控政策不断收紧，限购限贷力度及各项监管措施频频加码，遏制投资投机性需求，防范市场风险；另一方面，三四线城市仍坚持去库存策略，从供需两端改善市场环境。同时，国家加强房地产长效机制建设，区域一体化、新型城镇化等继续突破前行，为行业长期发展积极构建良好环境。

公司的房地产项目主要集中在北京市、上海市、山东省威海市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除哈尔滨市“中美国际”项目外，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地产项目均处于尾盘清理阶段，可供出售的面积有限，扣除处于抵押状态的部分外，其他基本是车位、库房等非优质资产。位于上海市的房产项目则仅剩会所和少量车位。位于山东省威海市的房地产项目-“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为工业用地，现阶段开发的项目主要是公司医药业务自用的生产厂房和办公楼。

2016年，北京市和上海市的房价呈快速上涨趋势，据北京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的数据显示，北京市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为1,675.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为993.5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1.9%；写字楼销售面积为415.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0.9%；商业、非公益用房及其他销售面积为266.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44.4%。“930”新政后，

两地房价趋于平稳,但长期来看上涨趋势明显。2016年哈尔滨市房地产市场受政策影响,库存去化加快。据搜狐焦点网统计,哈尔滨市2016年全年共成交商品房88,863套,成交面积950.45万平米。较2015年成交套数上涨52%,成交面积上涨59.67%。

3、行业地位

参见核心竞争力分析一节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于 2016 年 1 月并入大合并;本期对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追加投资合计取得 68.18% 股权,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并于 2016 年 6 月并入大合并。
固定资产	本期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使得固定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本期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使得无形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建的“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未完工,还在建设中。
投资性房地产	本期对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追加投资合计取得 68.18% 股权使得投资性房地产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本公司持有 4.5% 股权的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原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转回 500 万元。
开发支出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盐酸二甲氨基苯酚项目发生的新研发支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使得开发支出增加。
商誉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使得商誉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品牌优势

本公司是在国务院批准北京市政府建设中关村科技园区的大背景下应运而生,于1999年6月注册成立,并于当年7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的一家控股型企业。自成立以来,以集团控股的管理模式投资设立了十余家分、子公司,致力于生物医药和科技园区开发建设等产业,参与了中关村科技园区基础设施和创业环境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并拥有“中关村科技”的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华素片、飞赛乐等广受消费者知晓的产品,在口腔领域和晕动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认知度。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拥有的“华素”品牌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予全国驰名商标。

报告期内，华素制药成功入选了北京市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工程）企业-行业领军企业。

（二）主要产品在各自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1、西地碘含片（商品名：“华素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口腔西药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2、富马酸比索洛尔（商品名：“博苏”）为国内首仿，在 β -受体阻滞剂领域市场份额稳居前列。

3、盐酸苯环壬酯片（商品名：“飞赛乐”）为国家一类新药，全球范围内创新药，是当前全球“晕动症”领域的先进药物，华素制药是目前全世界唯一生产厂家，已获得中国、美国、日本、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7个国家专利，曾获得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盐酸苯环壬酯成份及制备方法获国家发明专利，曾获联合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授予的杰出发明奖。

4、在镇痛和精神领域，华素制药系国家麻醉药品定点生产企业。拥有“盐酸二氢埃托啡”、“盐酸曲马多片”、“盐酸纳曲酮”、“盐酸羟考酮”等多种镇痛和精神类产品。其中盐酸二氢埃托啡为国家1类新药。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生产的盐酸曲马多原料药产销量稳居行业前列。

5、渠道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营销团队，拥有广泛的全国性医院网络、连锁药店网络和权威专家网络，形成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体系。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 概述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2016年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增长质量提高。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744,127亿元，比上年增长6.7%。2016年医药行业经过前期的行业阵痛，进入平稳期。但是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临床数据核查、两票制等政策的持续推进，医药行业面临的政策环境和竞争环境依旧严峻。

在此形势下，2016年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推动业务稳步发展。

调整公司组织结构，助力企业发展。2015年公司确立了医药大健康的发展战略，为了支持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组织架构进行调整，既提升了公司总部的业务管理能力，也在授权的基础上，充分调动起了各业务单元的积极主动性。

落实战略，做大医药业务，全力推进健康品业务，谋篇布局养老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战略，继续做大核心医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多多药业有限公司的并后整合工作，该公司正式纳入上市公司体系。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948.48万元，圆满完成了业绩承诺；收购海南南方君合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君合药业）100%股权，为处方药业务搭建平台；全力推进健康品业务的发展，投资设立了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为健康品业务发展提供业务平台和生产能力保障。截止报告期末，医药及健康品板块收入已占上市公司收入的50%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还出资成立了北京泰和养老院有限公司，正式进军社区养老市场。

进一步剥离低效资产，聚焦医药产业。报告期内，完成了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注销。低效资产的剥离，优化了公司产业结构，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奠定了基础。

完成非公开发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2016年2月2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期间受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被证监会立案处罚事件影响，公司无法在有效期内实施。但经过多方努力，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再次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2017年1月24日本次募集资金7.1亿元全部到位。非公开发行的顺利实施，为公司医药大健康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为公司做大做强医药大健康产业树立了坚定的信心。

报告期末，各类融资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利率）	融资期限架构
银行贷款	51,760万元	5.225%至8%	1年至3年
向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5,600万元	5.0025%	1年
信托融资	16,000万元	7%	2年
与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14,000万元	12%	1年

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外部研究机构合作，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苏雅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雅医药）与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同位素研究所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同位素药物代谢方面展开合作。协议的签署使苏雅医药成为目前国内唯一的拥有放射性甲级实验室使用权的药物代谢科研机构，形成了创新药体外快速筛选、体内代谢研究、代谢产物鉴定、物质平衡（同位素示踪）研究、人体药代动力学研究、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研究能力的完整药物代谢科研链条。

由于在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华素制药的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成功入选北京市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工程）-行业领军企业。

(二) 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4.7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7.16%，合并营业成本7.9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8.17%，合并期间费用合计6.1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4.71%；合并净利润4,503.06万元，其中，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5.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了扭亏为盈。

(1) 生物医药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实现合并营业收入7.6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56%；合并净利润6,424.78万元（其中，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99.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50%）。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变化，四环医药之控股公司华素制药积极应对，完善销售政策，持续推进医院开发和加强学术推广。主力产品富马酸比索洛尔（商品名：“博苏”）销售收入再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18.58%；继续加强大健康产品——“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的销售工作，报告期内，正式启动产品升级和渠道升级工作。同时，着力优化“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的产品结构，形成了单支系列产品、促销装系列产品、主题系列产品等多层次的产品结构树，为“华素愈创”系列产品的长远发展形成了有力的产品支撑；渠道布局方面，“华素愈创”系列产品实现了在商超渠道、OTC渠道、电商渠道、口腔专业渠道四个主要渠道的布局，初步实现了产品覆盖目标。2016年，“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销售突破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

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华素制药取得盐酸羟吗啡酮、盐酸羟吗啡酮片、琥珀酸美托洛尔、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临床批件和0.4mg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变更工艺生产批件以及盐酸羟吗啡酮的合成方法的国家专利，并取得涉及知母皂苷系列5项专利实施的独占许可。报告期内，公司还组织启动了上市公司范围内主要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

报告期内，华素制药之控股子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完成了药品生产许可证（片剂）现场检查并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年度内还完成了药品生产许可证增加原料药（盐酸贝尼地平）生产范围现场检查以及盐酸贝尼地平、盐酸贝尼地平片（2mg、4mg、8mg）、格列吡嗪分散片、盐酸舍曲林片的技术转让受理通知书签批的工作。

(2) 房地产及建筑业务

报告期内，受国家政策影响，房地产市场继续回暖。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中关村）去库存速度加快，全年实现房屋销售合同额18,227万元，合同现金回款19,606.96万元。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按计划完成“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一期建设工作。并于2016年4月取得“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二期《规划用地许可证》，目前正在全力推进山东威海健康护理品厂的前期建设工作。

混凝土业务，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混凝土）因四季青主站停产，对业绩产生了不利影响。报告期内，中实混凝土实现合并营业收入3.96亿元，同比下降4.92%。

① 房地产储备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待开发土地：

区域	山东省威海市羊亭镇
新增土地面积（m ² ）	66,697.00
新增土地计容建筑面积（m ² ）	≥66,697.00

报告期内，累计持有的待开发土地：

a、山东省威海市

区域	山东省威海市羊亭镇
累计持有的待开发土地面积（m ² ）	97,215.50
累计持有的待开发土地计容建筑面积（m ² ）	≥97,215.50

b、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区域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
累计持有的待开发土地面积（m ² ）	35,551.18
累计持有的待开发土地计容建筑面积（m ² ）	68,645.69

② 房地产开发情况

报告期内，无新开工和竣工项目。

在建项目：山东省威海市“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

占地面积 (m ²)	35,017.50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33,237.35
已完工建筑面积 (m ²)	20,999.46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27,375.00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19,656.23
权益比例	100%

③房地产销售情况

公司在售房产均为存量房、抵账房。

a、北京房产，权益比例100%，截止2016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面积见下表，报告期无预售面积、结算面积。

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 (m ²)
商业	14,409.04
车库	43,860.03
合计	58,269.07

注：公司在京可供出售房产中有5,932.08平米处于抵押状态；其他房产基本是车位和库房等。

b、上海房产，权益比例68.18%，截止2016年12月31日出租面积、出租率见下表：

业态	可供出租面积 (m ²)	出租率 (%)
会所	2,773.27	100
车位	2,688.00	100
合计	5,461.27	

c、哈尔滨房产，权益比例100%，截止2016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面积见下表，报告期无预售面积、结算面积。

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 (m ²)
住宅	10,435.16
商服	6,456.09
车位	21,018.33
合计	37,909.58

④房地产出租情况

公司出租房产均为存量房、抵账房。

a、北京房产，权益比例100%，截止2016年12月31日出租面积、出租率见下表：

业态	可供出租面积 (m ²)	出租率 (%)
商业	14,409.04	100
车库	57,993.15	100
合计	72,402.19	

b、上海房产，权益比例68.18%，截止2016年12月31日出租面积、出租率见下表：

业态	可供出租面积 (m ²)	出租率 (%)
会所	2,773.27	100
车位	2,688.00	100
合计	5,461.27	

⑤房地产财务情况

2016年报告期销售资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见下表：

a、北京房产：

业态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商业	5,665.69	3,167.43	44.09%
----	----------	----------	--------

b、上海房产：

业态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车位	254.19	170.06	33.10%

c、哈尔滨房产：

业态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住宅	16,849.46	13,989.61	16.97%
车位	1,625.24	1,692.31	-4.13%
合计	18,474.70	15,681.91	15.12%

(3) 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在“中关村电子大卖场”业态调整的大背景下，经营受到一定的影响，但是经过公司管理层的努力，各项工作任务有条不紊推进，经营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严控成本、费用支出和挖掘收入潜力”为年度重点工作方针，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强服务意识，努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经营业绩。同时依托公司现有物业资源，进行社区养老探索，成立了北京泰和养老院有限公司，启动了“左家庄日间照料中心”项目。报告期内，“左家庄日间照料中心”项目获北京市民政局正式立项，并被列为北京市“208家养老照料中心”建设计划的项目之一。

报告期内，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在市场竞争激烈，设备设施老化，竞争无优势等不利因素下，经营日趋困难，公司正在积极探索业务转型之路。

二、主营业务分析**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8,567,357.37	100%	1,078,026,319.58	100%	37.16%
分行业					
生物医药	751,676,831.99	50.84%	436,514,055.06	40.49%	72.20%
房地产建筑	666,572,389.36	45.08%	580,802,900.27	53.39%	14.77%
物业管理	26,714,996.39	1.81%	28,654,697.14	2.63%	-6.77%
其他	33,603,139.63	2.27%	32,054,667.11	2.95%	4.83%
分产品					

生物医药	751,676,831.99	50.84%	436,514,055.06	40.49%	72.20%
房地产建筑	666,572,389.36	45.08%	580,802,900.27	53.39%	14.77%
物业管理	26,714,996.39	1.81%	28,654,697.14	2.63%	-6.77%
其他	33,603,139.63	2.27%	32,054,667.11	2.95%	4.83%
分地区					
华北及东北地区	995,697,427.38	67.34%	752,696,851.56	69.82%	32.28%
华东地区	147,013,042.95	9.94%	111,034,440.76	10.21%	32.40%
华中及华南地区	204,651,602.84	13.84%	116,967,798.84	10.75%	74.96%
西部地区	131,205,284.20	8.87%	97,327,228.42	8.95%	34.8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医药	751,676,831.99	209,398,933.11	72.14%	72.20%	124.06%	-6.45%
房地产建筑	666,572,389.36	555,278,511.85	16.70%	14.77%	11.74%	2.26%
合计	1,418,249,221.35	764,677,444.96	46.08%	39.41%	29.52%	4.12%
分产品						
生物医药	751,676,831.99	209,398,933.11	72.14%	72.20%	124.06%	-6.45%
房地产建筑	666,572,389.36	555,278,511.85	16.70%	14.77%	11.74%	2.26%
合计	1,418,249,221.35	764,677,444.96	46.08%	39.41%	29.52%	4.12%
分地区						
华北及东北地区	953,333,274.60	644,560,664.78	32.39%	31.44%	21.76%	5.38%
华东地区	147,013,042.95	37,792,844.25	74.29%	32.40%	66.01%	-5.20%
华中及华南地区	204,651,602.84	51,773,381.30	74.70%	74.96%	120.35%	-8.67%
西部地区	113,251,300.96	30,550,554.63	73.02%	53.47%	107.38%	0.68%
合计	1,418,249,221.35	764,677,444.96	46.08%	38.08%	29.52%	4.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房地产建筑	销售量	万方	122.93	126.3	-2.67%
	生产量	万方	122.93	126.3	-2.67%
生物医药	销售量	盒	84,354,107	49,614,969	70.02%
	生产量	盒	93,560,154	53,842,868	73.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51%股权，增加了合并范围，导致生物医药的销售量及生产量同比上升。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重大项目合同名称	销售量(方)	截止本报告期合同履行情况
中铁电气化28标项目	364,399.00	99%
清华大学八家工程教工住宅及幼儿园	158,353.30	88%
中建一局联想二期	81,141.50	90%
中建一局香山南路28号	64,559.50	80%
中国新兴建设医疗综合楼	29,277.50	58%
北京兴延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部三分部	23,212.50	23%
北京城建六首創硅谷一号工程	21,371.00	43%
中铁十二局北京兴延高速公路	16,379.50	13%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		209,398,933.11	26.38%	93,455,037.43	15.12%	124.06%
房地产建筑		555,278,511.85	69.94%	495,628,342.66	80.18%	12.03%
物业管理		22,412,334.16	2.82%	23,411,470.70	3.79%	-4.27%
其他		6,809,735.89	0.86%	5,611,844.89	0.91%	21.35%
合计		793,899,515.01	100.00%	618,106,695.68	100.00%	28.4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		209,398,933.11	26.38%	93,455,037.43	15.12%	124.06%
房地产建筑		555,278,511.85	69.94%	495,628,342.66	80.18%	12.03%
物业管理		22,412,334.16	2.82%	23,411,470.70	3.79%	-4.27%
其他		6,809,735.89	0.86%	5,611,844.89	0.91%	21.35%
合计		793,899,515.01	100.00%	618,106,695.68	100.00%	28.4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9,734,405.2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365,747.00	4.15%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北京地铁 16 号线土建施工 28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61,347,817.00	4.15%
3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市政工程总承包部	14,852,331.20	1.00%
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1,526,622.03	0.78%
5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10,641,888.00	0.72%
合计	--	159,734,405.23	10.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1,779,712.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7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公司	16,825,860.00	2.12%
2	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6,790,818.60	2.12%
3	天津日日发运输有限公司	13,345,488.90	1.68%
4	北京顺天府商贸有限公司 1	7,505,923.97	0.95%
5	广州市倩采化妆品有限公司	7,311,620.87	0.92%
合计	--	61,779,712.34	7.7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4,140,107.60	269,784,271.88	42.39%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 导致销售费用同比上升。
管理费用	144,520,662.19	116,974,645.53	23.55%	
财务费用	81,805,609.65	66,396,086.84	23.21%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项目	注册分类	适应症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对未来的影响
盐酸羟考酮注射液	化药4类	用于治疗中度至重度急性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完成基因毒性杂质研究，原料药完成生产工艺优化。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提高晚期癌症病人的生活质量，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盐酸羟考酮缓释片	化药4类	用于缓解持续的中度到重度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完成中试工艺研究及质量研究，启动动物预药代实验。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提高晚期癌症病人的生活质量，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联苯苄唑	化药6类	抗真菌药	联苯苄唑为公司OTC主要产品孚琦的原料，长期以来实行外采。由于供应商少，为解决外购原料质量及供货周期等对生产的影响，自行申报生产联苯苄唑原料。	2014年完成药学研究申报生产，2016年进入CDE专业审评中。	获得生产批件	高标准的原料药保证制剂的高质量；按需生产，满足市场需求。
盐酸纳曲酮增加酒精依赖适应症	化药4类	用于酒精依赖的治疗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完成临床试验方案初稿，临床样品制备中。	获得生产批件	填补酒精依赖治疗用药的国内空白。
盐酸纳曲酮增加新型毒品依赖适应症	化药2.4类	用于新型毒品的戒断和防复吸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且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委托军事医学科学院开展抗甲基苯丙胺的动物药效学研究，试验进行中。	获得生产批件	纳曲酮能够有效的减少甲基苯丙胺新毒品中毒患者的戒断反应及有效的预防复吸，减少由吸毒所导致的对人体的毒性作用及精神障碍，同时减少由于吸毒给家庭和社会带来的危害，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低剂量纳曲酮	化药2.4类	用于克罗恩病的治疗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委托上海辉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纳曲酮治疗肠炎的动物药效学研究，试验进行中。	获得生产批件	克罗恩病暂无根本的治愈方法，且病程多迁延，反复发作，不易根治，低剂量纳曲酮对活动性克罗恩病治疗有效，能够减少患者腹痛，腹泻，肠梗阻，发热、营养障碍的发生，减少患者的痛苦，降低死亡率。

盐酸苯环壬酯片增加眩晕适应症	化药2.4类	用于晕动病	增加适应症, 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委托军事医学科学院继续进行眩晕的动物药效学研究, 试验已完成, 资料起草中。 委托苏雅医药, 启动动物的药代动力学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	苯环壬脂具有良好的抗晕动病的效果, 减少由于晕车(船、飞机)所带来的恶心、呕吐、冷汗等症状, 缓解不适感。
知母皂苷BII项目	中药1类等	辅助改善记忆, 用于血管性痴呆及脑卒中的治疗。	创新药物, 增加老龄人群用药的选择性, 丰富公司产品线。	完成中国专利的独占许可手续办理; 香港及国外专利独占许可正在办理中; 保健食品正在进行注册检验及人体试食试验。	获得生产批件	知母皂苷BII是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开发的新药, 共有3个系列产品, 拥有国内外28项专利; 随着人口老龄化, 该系列产品的开发将有广泛的市场前景和社会效应。
盐酸二甲氨基苯酚及注射液	化药3+2类	用于氰化物中毒解救	国内抗氧化物中毒首选药物; 丰富公司产品线。	原料药正在进行生产工艺优化; 临床方面, 取得307医院临床试验伦理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国内公认、唯一一个适用于中、重度氰化物、丙烯腈中毒的特效中毒特效急救药物, 除用于工业用氰(腈)类毒物解毒外, 在应对化学恐怖方面亦有非常明确的需求, 该品种的生产上市将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一致性)	补充申请	高血压、冠心病(心绞痛)。伴有心室收缩功能减退的中度至重度慢性稳定性心力衰竭。	按照国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要求, 与原研药品进行对比研究。	完成原料工艺优化小试研究, 正在进行中试放大; 完成参比制剂质量剖析, 正在进行处方工艺研究; 委托印度试验机构进行预BE, 试验进行中。	获得生产批件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提高产品质量, 保障用药安全有效。
盐酸羟吗啡酮及片	化药3类	用于中度至重度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 该产品国内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2013年申报临床, 201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盐酸羟吗啡酮为阿片受体激动剂。作用和用途与吗啡同, 但无镇咳作用。肌注的等效镇痛效力为吗啡的10倍。除了镇痛作用之外, 阿片受体激动剂的其他药理学作用还包括抗焦虑作用、欣快感、感觉放松、呼吸抑制、便秘、瞳孔缩小、咳嗽受抑制。与其他纯阿片受体激动剂类镇痛药相似, 增加本品的用量可增强镇痛作用。该产品上市将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 提高晚期癌症病人

						的生活质量, 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氨酚羟考酮片	化药6类	适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中、重度急、慢性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	2012年申报生产, 2016年12月CDE完成技术审评, 结论批准临床。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 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琥珀酸美托洛尔原料及缓释片	化药3+6类	高血压。心绞痛。伴有左心室收缩功能异常的症状稳定的慢性心力衰竭。	丰富公司心血管产品线, 增加品种。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 无其它企业获批生产。	2014年申报临床, 2016年1月获得缓释片临床批件, 2016年3月原料药获得审评意见通知件; 已完成临床样品制备。	获得生产批件	美托洛尔是一种选择性的 β_1 受体阻滞剂, 其对心脏 β_1 受体产生作用所需剂量低于其对外周血管和支气管上的 β_2 受体产生作用所需剂量。原料药的关键技术是实现“一锅法”生产。缓释片处方主要参考了阿斯利康公司生产的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 参照国外及进口注册标准, 进行了全面的研究, 证明质量与原研保持一致。
甲磺酸托烷司琼注射液变更规格	补充申请	预防和治疗癌症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	应国家局的要求, 需与原研品盐酸托烷司琼规格保持一致, 因此进行变更规格的补充申请。	根据国家局要求调整规格为2ml:5mg, 2015年完成补充申请申报, 进入CDE技术审评, 2016年12月收到补充资料通知; 正在进行补充实验。	获得生产批件	与原研规格一致, 保证用药安全及疗效。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变更工艺(1ml: 0.4mg)	补充申请	本品为阿片类受体拮抗药。	变更处方工艺, 提高质量标准, 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性。	获得生产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标准(高于药典标准)后生产的产品, 稳定、质优。
盐酸苯环壬酯片变更处方工艺	补充申请	用于预防晕车(船、飞机)	变更处方工艺, 提高质量标准, 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性。	2015年6月提交补充申请, 2016年10月获得药物临床批件; 已完成临床样品制备。	获得生产批件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标准后生产的产品, 稳定、质优。

说明: 已申报在审评(获批)研究项目的注册分类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2007年版; 在研项目的注册分类按照国家食药监总局《总局关于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改革工作方案的公告》(2016年第51号)。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57	71	121.1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44%	3.42%	2.02%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1,365,390.68	4,182,788.13	171.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7%	0.39%	0.3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股权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2,556,832.13	1,139,199,830.25	2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5,006,368.09	1,150,145,765.15	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9,535.96	-10,945,934.90	196.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26,511.11	371,368,792.08	-9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343,904.50	102,734,408.16	15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117,393.39	268,634,383.92	-188.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330,144.64	462,800,000.00	6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686,296.23	627,705,657.40	-1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43,848.41	-164,905,657.40	24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23,080.94	92,782,791.62	-136.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17,709.27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4,159.97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4,371.99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8,001.79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53.19%、31.56%、90.09%、32.62%,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月份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致合并范围增加所致,各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指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2)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为人民币529.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05%,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税收返款同比增加所致。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0.82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167.1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12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30.60%,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0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100%, 主要是由于上期本公司转让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所致。

(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58.70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53.99%,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8)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0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8,348.97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515.13%,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股权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6,600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43.91%,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8,733.01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0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多多药业公司27.82%股权收到股权转让款所致。

(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2.50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91.11%,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支付银行手续费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15,928.75	-0.93%	主要为本公司分步收购上海四通长期股权投资实现控股形成	不具有
资产减值	5,415,789.52	8.21%	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债权性资产提取的减值损失	不具有
营业外收入	32,656,356.12	49.53%	主要为政府补助及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与企业经营活动无关的收入	不具有
营业外支出	2,440,955.28	3.70%	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与企业经营活动无关的支出	不具有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7,396,219.54	5.64%	216,928,850.15	7.87%	-2.23%	

应收账款	684,396,436.61	21.75%	532,974,180.77	19.33%	2.42%	
存货	880,569,011.53	27.98%	974,239,379.60	35.34%	-7.36%	
投资性房地产	55,617,977.39	1.77%	51,096,435.91	1.85%	-0.08%	
长期股权投资	4,114,391.03	0.13%	28,081,872.12	1.02%	-0.89%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11.44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85.35%，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进一步取得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9.375% 股权，对其投资比例变为 68.18%，由权益法变为成本法核算，从而该公司本期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合并抵消所致。
固定资产	509,078,373.18	16.18%	403,915,479.49	14.65%	1.53%	
在建工程	179,479,284.84	5.70%	129,895,231.60	4.71%	0.99%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7,947.93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8.1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厂房所致。
短期借款	436,600,000.00	13.87%	351,400,000.00	12.75%	1.12%	
长期借款	290,000,000.00	9.22%	30,000,000.00	1.09%	8.13%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9,000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66.6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在北京银行借款增加、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及昆仑信托借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8,122.40	-584,657.68	-438,493.26		5,000,000.00		5,643,464.72
金融资产小计	1,228,122.40	-584,657.68	-438,493.26		5,000,000.00		5,643,464.72
上述合计	1,228,122.40	-584,657.68	-438,493.26		5,000,000.00		5,643,464.72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6,000万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318号部分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房产（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221,284,519.9元。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签订为期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1,860万元，本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301、310房产作为抵押，该301房产（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为6,575,054.13元，310房产（存货）账面价值为2,206,907.55元，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位于房产区西潞街道金光北街1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山区良乡金光街道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楼房产作为抵押，该房产（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37,768,169.27元，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5,978,689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9,400万元，本公司以名下土地（京海国用（2003出）第2166号）及房产（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04603号）为抵押，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该房产（存货）抵押面积为5,028.58平米，账面净值为61,567,876.84元。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租赁合同》，融资租赁购买金额共计7,000万元，期限两年，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49,828,340.77元。

(5) 本公司所有的吉庆里9[#]、10[#]楼底商A座2层6号因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由法院查封，房屋面积93.61平方米，该房产账面余额为1,245,900.00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2,402,400.00	28,080,000.00	1,048.1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与研发	收购	309,280,000.00	78.82%	自有资金	无	无	医药生产企业	已完成收购	0.00	36,378,573.81	否	2015年12月11日	2015-111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物业管理	增资	13,122,400.00	68.18%	自有资金	无	无	物业管理	已完成增资	0.00	120,223.33	否	2016年05月20日	2016-047
合计	--	--	322,402,400.00	--	--	--	--	--	--	0.00	36,498,797.1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盐酸二甲氨基苯酚	收购	否	生物医药	1,080,000.00	1,080,000.00	自筹	30.00%	0.00	0.00	无	2015年09月17日	2015-073
知母皂苷 BII	收购	否	生物医药	12,000,000.00	12,000,000.00	自筹	20.00%	0.00	0.00	无	2015年09月17日	2015-074
合计	--	--	--	13,080,000.00	13,080,000.0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公允价值计量	1,048,382.40	-527,167.68	-395,375.76	0.00	0.00	0.00	521,214.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6	京中兴	62,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9,600.00	-46,400.00	-34,800.00	0.00	0.00	0.00	83,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5	海国实	7,260.00	公允价值计量	30,580.00	-11,330.00	-8,497.50	0.00	0.00	0.00	19,2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7	华凯实业	11,640.00	公允价值计量	19,560.00	240.00	180.00	0.00	0.00	0.00	19,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870005	中关村	5,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合计	5,150,224.00	--	1,228,122.40	-584,657.68	-438,493.26	0.00	0.00	0.00	5,643,464.7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年05月26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黑龙江农垦佳多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7.82% 股权	2016年 04月15 日	10,916.23	157.29	未丧失控制权,出售后持股比例为51%。	0.00%	参照评估值定价	是	交易对方农垦佳多的主要合伙人车德辉、陈玉忠、毕景梅、张艳辉、王勤华、许桂艳、蹇小兵、褚弘斌、颜学雷、刘卫东、孙海涛、尼其良为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鉴于多多药业是本公司的重要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审慎原则,车德辉、陈玉忠、毕景梅、张艳辉、王勤华、许桂艳、蹇小兵、褚弘斌、颜学雷、刘卫东、孙海涛、尼其良应认定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直接控制的农垦佳多应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是	无	2016 年03 月02 日	2016-0 22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80,000,000.00	81,517,984.64	78,526,058.06	0.00	-970,842.33	-970,842.33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商品混凝土添加剂；设备租赁（汽车除外）；维修混凝土机械；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00.00	795,284,244.21	204,586,944.60	396,030,580.57	-9,305,278.66	-14,350,169.83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究、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支持；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及系统集成；数据存储服务；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自产产品。	99,354,000.00	450,483.65	-2,051,944.22	0.00	-500.00	-500.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家庭劳务服务；城市园林绿化；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工艺品；出租办公用房。	3,000,000.00	68,656,721.58	8,140,019.32	15,799,952.41	-969,835.96	-892,570.64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办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上市商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机械、照相器材、电子产品、文具用品；维修计算机、手机；计算机软硬件	3,000,000.00	22,983,853.01	2,716,931.68	18,486,848.70	775,421.58	483,660.46

		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物业管理。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自由房屋的物业管理；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电器设备、五金交电	50,000,000.00	55,677,189.88	31,157,658.86	0.00	-49,209.79	-49,209.79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按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从事建筑开发、施工总承包；销售商品房	50,000,000.00	386,386,330.87	85,227,823.47	184,746,997.93	361,925.01	-1,421,656.85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进行投资；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50,000,000.00	163,448,884.98	24,579,919.96	0.00	-1,765,908.34	-1,772,741.91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歌舞娱乐服务；住宿；餐饮服务:大型餐馆(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不含裱花蛋糕)；零售卷烟、雪茄烟；打字、复印。(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核定的项目和期限从事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安装、采购，旅游商品零售、批发，酒店管理咨询及酒店经营管理，停车场，代订飞机票、火车票；洗涤服务。	238,300,000.00	230,226,345.69	221,910,163.72	17,953,983.24	-7,774,574.12	-7,619,232.55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	210,000,000.00	1,447,060,911.47	666,232,784.84	761,968,357.70	71,454,603.34	64,247,757.11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实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及股权管理)，自有房屋租赁，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展览展示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会务服务，停车场(库)经营；销售：办公设备、计算机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五金交电、建	70,400,000.00	67,207,061.29	65,824,421.83	2,885,775.19	112,184.78	120,223.33

		筑材料、机电设备。(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按许可证件经营)。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正常注销	-27,101.24 元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增加投资金额导致持股比例达到子公司标准	120,223.33 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医药行业，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由每人每年420元提高到450元，同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扩大用药保障范围。在全国推进医保信息联网，实现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提高保障水平。全面启动多种形式的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与之相应，2017年医改将继续推进，医保控费、医保支付改革会对医药行业的整体增长带来一定的影响。一致性评价促使行业重新洗牌，优质企业将获益。“两票制+营改增”的推行，医药商业集中度也将加速提升。随着2017版医保目录的出台，优势企业、优质品种的销售将会放量增长。

养老行业，中国养老市场巨大，国家政策大力扶持，但行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市场竞争格局尚未形成，部分企业已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正是进入行业的“窗口期”；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政府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养老服务，推动服务业模式创新和跨界融合，发展医养结合等新兴消费。未来将会有更多的企业进入养老行业，中国的养老产业长期看好。

房地产行业，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因城施策去库存。目前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库存仍然较多，要支持居民自住和进城人员购房需求。坚持住房的居住属性，落实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加快建立和完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加强房地产市场分类调控，房价上涨压力大的城市要合理增加住宅用地，规范开发、销售、中介等行为。”同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所以2017年中国房地产的总基调是“供给侧改革，三四线城市去库存，一线城市稳房价，防止房价快速上涨”。

(二) 经营计划

1、2016年战略和经营计划回顾

详见“主营业务分析”一节

2、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预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4.79亿元，预计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00万元。

2017年是上市公司提出以医药为核心的大健康发展战略的第三年，也是战略第一阶段的关键之年。2017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战略落地，加快相关产业布局与实施；充分利用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支持公司业务健康发展；医药业务，将着眼未来，加强投入，苦练内功，继续强化核心地位；健康品业务，在前期突破的基础上，将继续拓展市场，挑战更高目标；养老业务，将学习先进经验，创新思路，努力实现突破，力争早日撬动庞大的国内养老市场。同时，将加强总部对业务的管控能力，更进一步推进公司存量资产盘活工作，优化资产结构。

(1) 医药业务

充分利用已有平台，继续深入推进内部结算制度，制定合理的销售政策，明确责权利，激发团队积极性，做大做强医药业务。统筹安排，全力推进公司重点化学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保证主力产品的销售许可。

在新出台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以下简称：《医保目录》)中，公司共有26个产品进入目录，其中：核心产品“博苏”的医保分类由乙类调为甲类，产品入选医保目录，使公司有了更广阔的业务空间。

在具体业务方面，处方药主力产品“博苏”销售要在保持重点市场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实现销售渠道下沉，加强开发空白市场和基层医疗机构，细化市场，精耕细作，实现“点面”覆盖。盐酸贝尼地平（商品名：“元治”）将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调整销售政策，激发动力；重点推进北上广一线城市的医院覆盖；加快产品基层及民营医院市场的开发。

“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产品要继续提升产品在细分领域的销售；继续加大市场投入，提高市场投入费用效率，重点开发分销客户；销售渠道继续下沉，同时加强对新型渠道的培育。

多多药业：将加快淀粉酶等新产品研发和关键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继续完善现有产品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着力推进部分车间GMP认证，深入推进销售渠道下沉工作，加大空白市场招商工作力度，努力增加产品销量。

(2) 养老业务

经过前期的摸索，公司在养老领域的发展思路逐渐清晰，2017年，公司养老业务将继续学习国内外先进经验的基础上，

以“互联网思维”审视养老市场，瞄准养老需求的“痛点”，聚焦思路，创新模式，努力实现业务突破。

(3) 房地产及建筑业务

2017年，哈尔滨中关村将继续坚持以“品质+服务为核心”的工作方针，大力提升小区的入住率，努力实现去库存目标，2017年计划完成房屋销售合同额9,200万元。同时，全面控制各项费用投入，提高对上市公司的利润贡献。

混凝土业务：2017年，中实混凝土四季青站将围绕停产后续事宜，加快应收帐款的确认和回收速度。中实混凝土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上庄公司）将在严控成本的基础上实现快速上量，提高单方产值，贡献利润，以支持混凝土业务的稳定发展；中实混凝土之控股子公司-葫芦岛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中实）将认真分析未来市场环境，拟定多种工作预案，实现利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山东中关村按照计划正常推进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的建设工作，确保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厂如期竣工。2017年度计划开工及相关工作如下：

①“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研发车间1、2、3号楼项目，占地面积4,525.49平方米，计容面积5,118.5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5,118.5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3,200万元；

②“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厂的建设，项目占地面积9,676.95平方米，计容面积23,939.1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5,128.13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1.66亿元。

③融资方面，2017年计划与威海商业银行展开合作，为园区建设提供资金支持。

(4) 其他业务

科贸电子城与中科泰和公司，2017年在保持现有业务稳定的前提下，努力拓展服务的面积和领域，增加收入。同时，继续配合集团养老业务的推进，加速布局社区养老市场。

重庆海德，2017年将坚持“减员增效”的原则，努力实现现有业务“减亏”的目标。同时，继续配合公司继续推进业务转型工作。

(三)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及政策风险。

一方面，医改持续推进，由于医药注册审评、医保控费、药品降价、分级诊疗、招标采购、药物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推进，未来医药市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另一方面，国家对环保日益重视，环保政策会对药企的生产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紧跟医药政策改革，认真学习研究医药政策，根据政策及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市场策略，积极应对。

2、药品降价风险。

药品招标采购改革、医保控费、药品降价、药品二次议价等都导致了药品降价，会对企业的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行学术推广和品牌营销，加强公司产品在业内及消费者心中的认知度。加强成本控制，努力降低产品成本。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由于受到国家政策、宏观环境、市场波动等多因素的影响，会造成价格波动，对产品的成本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合理控制成本，加强内部资源整合，合理排产，集中采购。

上述经营目标、经营计划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1月25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05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05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5月19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05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5月27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06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6月3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07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7月13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2016年12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年12月16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接待次数			159
接待机构数量			7
接待个人数量			152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利用公积金转增股。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358,138.83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200条规定：“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鉴于公司2013年度出现较大数额的亏损，2016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2016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0.00	27,358,138.83	0.00%	0.00	0.00%
2015年	0.00	152,389,929.51	0.00%	0.00	0.00%
2014年	0.00	13,750,904.01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的 120% (即 9.99 元*120%=11.99 元),《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述价格如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 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	2015 年 03 月 30 日	限售承诺期限为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1、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 2、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 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 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 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 4 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 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 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 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 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 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 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	2006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国美控股在放弃收购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四环医药)时做出承诺: 经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 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国美控股同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 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将以不低于 40,000 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 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 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 2008 年 1 月 19 日, 公告 2008-006、007 号)。	2008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	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2008)29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 2008 年 3 月 31 日, 公告 2008-022 号)。截止目前, 本公司未重启出售四环医药股权的工作。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 诺	本公司在中关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中关村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减持中关村股票的计划。	2014 年 09 月 28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 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总股本的 4%，即：不超过 2,699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8 月 21 日-8 月 25 日，国美控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000931 增持 1 号-建设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从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 539.7553 万股，均价 9.27 元/股。国美控股本次增持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158,114,89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43%；本次增持后，国美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163,512,44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23%。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公司董事长 兼总裁侯占 军	股份增持承 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6 日，董事长兼总裁侯占军先生增持公司股票 4 万股，增持均价 9.41 元，增持总金额 376400 元。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董事会秘书 黄志宇	股份增持承 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6 日，董事会秘书黄志宇先生增持公司股票 1.11 万股，增持均价 9.95 元，增持总金额 110445 元。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独立董事郭 光	股份增持承 诺	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15 年 9 月 1 日，独立董事郭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 3.00 万股本公司股份，均价 8.908 元/股。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 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06月30日	3,710	3,948.48	无	2015年12月11日	2015-111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更正注释：

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以1亿元对价向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药业）购买其所属的盐酸贝尼地平、盐酸贝尼地平片（商品名：元治）、格列吡嗪分散片（商品名：元坦）药品及包装涉及的相关药品生产技术、专利、注册商标，另外，“盐酸舍曲林片”（商品名：津得斯）药品生产技术若具备赠与所需全部条件，则华夏药业应无条件无偿赠与山东华素（详见 2013年1月4日，公告 2012-081 号）。

公司在2013年度报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披露了元治、元坦、津得斯收入完成情况及与收入预测的对照。本着一致性原则，公司在2014年度报告中延续了上述披露口径。经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变更收购资产中收入预测后，公司在2015年度报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披露了元治、津得斯收入完成情况及与收入预测的对照。

经自查，鉴于公司收购元治、元坦、津得斯时的收入预测为评估机构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评估依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址巨潮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组合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沪评报字（2013）第037号）】，交易双方并未就收入预测做出承诺，且截止目前上述专利权尚未完成过户，故此在2016年度报告中，上述事项不再作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予以披露。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法定程序无需审批	税金及附加调增5,281,387.95元；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法定程序无需审批	管理费用调减5,281,387.95元。

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正常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7,101.24元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增加投资金额导致持股比例达到子公司标准，纳入合并范围	169,703.52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2017年1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78,280,042股，每股发行价格9.07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999,980.9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9,911,701.13元，其中证券承销费人民币8,619,999.77元已从募集资金总额中予以扣除。

2016年度，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审计对象增加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故审计费用增加至75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公司诉中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案 案由: 欠款纠纷 诉讼请求: 1、中育公司返还本公司欠款 600 万元; 2、中育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经济损失 65.81 万元。	641	否	执行中	调解结果: 中育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欠款 600 万元、利息 41 万元, 共计 641 万元。	执行中, 因中育公司无可供执行财产, 预计难以收回案款。	2002 年 04 月 15 日	2001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诉北京中华民族园蓝海洋有限公司一案 案由: 追偿纠纷 诉讼请求: 蓝海洋公司支付代偿款项 3,970.74 万元及相应利息。	3,970.74	否	执行中	判决结果: 蓝海洋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款 39,707,399.74 元及利息(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付清之日止,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计算)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执行中, 法院已查封蓝海洋公司在建工程"热带景区蓝海洋"项目, 并已冻结蓝海洋公司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07 月 23 日	2013-053
本公司向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追偿案 案由: 追偿执行 追偿请求: 福州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款 25,715,971.12 元及相应利息。	2,571.6	是	本公司向华电公司追偿, 正在福州中院执行中。	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诉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 本公司及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作为第三人委托贷款合同纠纷一案, 本公司累计代偿 25,715,971.12 元后依法享有追偿权, 已申请追偿并进入执行程序。	正在执行中, 法院已查封友谊大厦地上一至四层及项下土地使用权。截止报告日, 本公司累计计提了 28,054,368.39 元预计负债。	2010 年 03 月 03 日	2010-002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诉福建汇海建工集团公司及本公司案	2,223.7	否	本案由福建汇海公司诉福州华电公司及本公司所引发, 福建汇海公司撤回起诉, 但福州华电公司提起反	一审判决内容: 1、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给付福州华	无	2017 年 01	2017-006

<p>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诉讼请求：1、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将堆放在福州友谊大厦项目工地内的模板、脚手架等所有建筑废料搬离；2、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返还福州华电公司多支付的工程款 523.7 万元；3、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赔偿工程质量损失 1,200 万元；4、返还出租施工场地取得的收益 500 万元；5、承担全部诉讼费。</p>			<p>诉，并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告。2012 年 12 月 12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驳回华电公司对本公司的起诉，福州华电公司不服裁定提起上诉。2013 年 7 月 25 日，北京市高院裁定撤销北京一中院裁定，指令北京一中院继续审理。本公司不服裁定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同时向北京一中院申请中止案件审理，2014 年 2 月 14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中止案件审理。后最高人民法院做出裁定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北京一中院恢复审理后福州华电公司最终提出上列诉请。北京一中院通过摇号方式指定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二检测所对友谊大厦项目进行质量鉴定，鉴定报告认定存在部分问题，汇海公司不予认可，本公司认同汇海公司意见。后一中院委托友谊大厦原设计单位出具修复方案，各方对修复方案发表意见后，一中院委托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修复方案进行造价鉴定，其作出《司法鉴定报告》，认定修复费用为 26,423,334.91 元，华电公司认可该报告并依此变更诉讼请求，汇海公司及本公司不认可该报告。一中院经审理后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后各方当事人均提起上诉。</p>	<p>电房地产公司工程质量损失费 192 万元、鉴定费 92,403.84 元；2、福建汇海建工集团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给付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工程质量损失费 1,728 万元、鉴定费 831,634.56 元；3、驳回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的其它诉讼请求。</p>		月 25 日	
<p>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对本公司仲裁一案</p> <p>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仲裁请求：1、确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所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解除合同通知》到达时解除；2、本公司退场并移交建设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所有内业资料；3、本公司承担自 2002 年 6 月 30 日丧失施工资质且拒不退场至</p>	14,326.97	否	<p>本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被驳回。2011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提起反请求：1、解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友谊大厦工程施工补充合同》；2、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2,001.3769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华电公司赔偿本公司自 2002 年 5 月 26 日起至裁决生效之日止的经济损失，暂计至 2008 年 5 月 25 日为 1,644.8352 万元；4、本公司对友谊大厦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5、华电公司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及律师费 80 万元。反诉总金额计为 3,726.2121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提出工程造价鉴定申请。案件目前处于暂时中止审理阶段。</p>	<p>仲裁审理中，仲裁结果取决于造价鉴定结果。</p>	无	2011 年 02 月 23 日	2011-005

2010年12月31日造成华电公司的损失13,168.22万元;4、本公司承担相关费用1,078.75万元;5、本公司承担仲裁费;6、本公司承担华电公司支付的律师费80万元。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白石桥老干部服务管理局诉本公司及北京国城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案由: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二被告承担热力供暖费547.87万元;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547.87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5年10月21日	2015-080
北京铭浩宇物业管理中心诉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一案案由: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腾空并交付租赁土地16,000平方米(折24亩,土地四至为东至名嘉木业有限公司、西至乡间路、南至北京市真朋贸易公司办公室、北至原畜牧公司老场房);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2015年11月1日起至实际腾空交付之日止的土地使用费,按照每日1,315元计算;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12.62	否	现中实混凝土提起反诉,请求如下:1、请求判令反诉被告向反诉原告支付搬迁费用100万元;2、请求判令反诉被告向反诉原告支付补偿费用200万元;3、请求判令反诉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案件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6年12月07日	2016-105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诉本公司案	414.38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6年11月10日	2016-097

<p>案由：代理合同纠纷</p> <p>诉讼请求：1、被告承担原告律师费 260 万元（暂定）；2、被告支付逾期利息共计 1,543,837.26 元（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07 年 5 月 3 日起算，暂计算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3、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p>							
<p>本公司诉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中国华电房地产公司案</p> <p>案由：追偿纠纷</p> <p>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应向原告支付代偿款人民币 26,441,412.93 元及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利息为 1,373,080.54 元）；2、请求判令被告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中国华电房地产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p>	2,781.45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6 年 09 月 13 日	2016-086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房产租赁(本公司出租中关村科贸中心部分房产给国美电器)	市场价	8,595.18	661.17	0.45%	8,595.18	否	同日常经营	8,595.18	2007年11月29日	2007-076
国美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产品销售	公司通过国美在线渠道进行华素口腔护理产品的销售	市场价	0.06	0.06	0.00%	0.06	否	同日常经营	0.06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保理业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在国美信达的保理业务	市场价	14,000	14,000	16.77%	15,000	否	同日常经营	15,000	2015年12月02日	2015-103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	接受劳务	采购水电及采暖	市场价	775.37	775.37	0.52%	775.37	否	同日常经营	775.37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	租赁房产	支付集团房屋租赁	市场价	185.15	185.15	0.13%	185.15	否	同日常经营	185.15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	接受劳务	支付集团厂区服务费	市场价	75.98	75.98	0.05%	75.98	否	同日常经营	75.98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投	提供劳务	污水处理收入	市场价	38.43	38.43	0.03%	38.43	否	同日常经营	38.43		

品有限责任公司	资企业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投资企业	租赁房产	租赁收入	市场价	0.57	0.57	0.00%	0.57	否	同日常经营	0.57		
黑龙江省北大荒绿色健康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	提供劳务	污水处理收入	市场价	48.59	48.59	0.03%	48.59	否	同日常经营	48.59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	检验收入	市场价	6.14	6.14	0.00%	6.14	否	同日常经营	6.14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之子公司	租赁房产	租赁厂房收入	市场价	10.46	10.46	0.00%	10.46	否	同日常经营	10.46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之子公司	租赁设备	租赁设备收入	市场价	21.37	21.37	0.01%	21.37	否	同日常经营	21.37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出售乙醇收入	市场价	0.29	0.29	0.00%	0.29	否	同日常经营	0.29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	土地使用费	土地使用费收入	市场价	0	0	0.00%	0	否	同日常经营	0		

任公司													
合计			15,823.58	--	--	24,757.59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本年并购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土地上建有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锅炉房及办公室、铁路专用线等，其地上资产均不属于多多药业，其中铁路专线目前处于废弃闲置状态，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由多多药业租赁使用，锅炉房为多多药业提供供暖和动力服务。在供暖、动力计价和房屋租赁定价时将土地使用费等因素综合考虑后不再单独收取土地使用费。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 东	本公司继续向国美控股借款 35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定价原则和依据：借款利率根据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5% 计算。本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本次交易对方国美控股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国美控股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35,600	0	0	5.00%	1,785.77	35,600
黑龙江多多集 团有限责任公 司	本公司之孙 公司的股东 方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在 2016 年初与多多集团借款余额 10,000,000.00 元，在 2016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有限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之初又向其股东之一多多集团借款 10,000,000.00 元，用于企业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日期：2016 年 1 月 7 日到 2017 年 1 月 7 日，借款利率 4.35%，借款本金在 2016 年 11 月 8 日全部归还完毕，利息支出共计 352,537.50 元。	1,000	1,000	2,000	4.35%	35.25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 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还款计划：（1）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逾期未归还，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三向国美控股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将用于项目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加快工程进度，缓解资金压力。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借款利率确定公允合理，有利于补充项目投入和流动资金，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 4 亿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	2015 年 03 月 28 日	2015-012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2001年05月18日	1,500	2001年08月2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2年08月23日	否	否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居承购人	2002年10月10日	120.05	2011年01月01日	120.05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2002年02月02日	32	2011年01月01日	32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36.89	2011年01月01日	236.89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4.83	2011年01月01日	24.83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		278.8	2011年01月01日	278.8	连带责任保	阶段	否	否

商品房承购人			日		证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 商品房承购人		86.93	2011年01月01 日	86.93	连带责任保 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 商品房承购人		9.3	2013年09月18 日	9.3	连带责任保 证	阶段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 (A3)			2,288.8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 (A4)				2,288.8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5年08 月13日	13,000	2015年09月14 日	9,400	连带责任保 证;抵押	2019年9月 14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5年10 月17日	5,000	2015年10月2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9年10月 21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 责任公司	2015年10 月17日	2,000	2015年10月2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9年10月 26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5年10 月28日	6,000	2015年09月28 日	1,860	连带责任保 证;抵押	2018年09月 28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 责任公司	2015年11 月13日	15,000	2015年12月03 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8年12月 3日	否	否
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 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9 月07日	15,000	2016年11月03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9年11 月03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5年12 月18日	5,000	2016年06月03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9年06月 03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6年04 月26日	5,000	2016年04月2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21年04月 26日	否	否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4 月26日	8,000	2016年04月19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20年04月 19日	否	否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 务有限公司	2016年09 月07日	500		0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 城有限公司	2016年09 月07日	500		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1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1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65,2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6年09 月07日	18,000	2016年10月27 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 证;抵押	2020年10月 27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1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1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1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16,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3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5,288.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83,548.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1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9,509.7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4,509.79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签订为期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1,860 万元。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 6 号院 9 号楼 301、310 房产作为抵押, 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余额 9,400 万元, 本公司以名下土地 (京海国用 (2000 转) 字第 1379 号) 及房产 (京房权证海股字第 00071 号) 为抵押, 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认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公民的职责之一，也是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承诺。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为职工负责”的理念，公司积极处理股东、员工、供应商、债权人、债务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关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经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努力提升综合经营管理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积极为股东创造价值。

保障员工权益。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足额支付员工薪酬，缴纳社会保险。创造良好的就业和工作环境。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建设，组织员工进行业务知识培训和素质拓展，开展员工活动，加强员工的凝聚力。

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药品质量关乎人民生命健康，公司通过了新版的GMP认证，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评价体系，加强员工的质量观念，培养质量文化，严把质量关，未发生过一起药品质量事故。

同时，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实现绿色生产。在药品生产过程中，努力降低药品生产对环境的污染。报告期内，旗下华素制药、多多药业严格遵守执行当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各类污染物排放全部达标。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拟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4,002.33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4亿元。除国美控股外,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国美控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相关公告、2015年5月8日相关公告及2015年5月27日,公告2015-039号)。

2015年7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81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2015年7月21日,公告2015-054号)。

2015年10月19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81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详见2015年10月21日,公告2015-081号)。2015年11月17日,上述《反馈意见》及回复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015年11月18日,中国证监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提出了补充反馈意见;2015年12月22日,上述《补充反馈意见》及回复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决定调整发行额度,募集资金总额由12亿元降至7.1亿元,募投项目相应删减,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大股东国美控股认购金额等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18日相关公告)。

2016年1月13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8号)。

2016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8号),同意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847,100股新股(详见2016年2月27日,公告2016-019号)。

自领取该批复之日起,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推进实施事宜。期间受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被证监会立案处罚事件影响,公司无法在发行有效期内完成发行工作。2016年8月17日,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批复交还证监会发行部,申请换领新的批文(详见2016年8月18日,公告2016-061号)。

2016年11月29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详见2016年11月30日,公告2016-101号、公告2016-102号、公告2016-103号)。上述事项于2016年12月16日,经公司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12月17日,公告2016-108号)。

2016年12月7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9号),同意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847,100股新股(详见2016年12月8日,公告2016-106号)。

2017年1月25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申购资金到位的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7]010008号）以及《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7]010009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2017年2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发行价格为9.07元/股，发行股份总数为78,280,042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09,999,980.94元，扣除发行费用10,088,279.81元（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699,911,701.13元（详见2017年2月15日，公告2017-009号）。

2017年2月14日，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2017年2月16日，公告2017-012号）。

截至2017年2月1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偿还中关村建设非经营性占款（专项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并解除担保）”、“收购子公司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5,500.00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15,500.00万元。公司本次拟置换金额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董事会、监事会、会计师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2月25日，公告2017-014、015、016）。

2、换届选举事宜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各项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2015年12月8日，公告2015-108号）。2016年2月2日，公司完成新一任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事项（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4、005号；2016年2月3日，公告2016-014、015、016号）。

3、出售中关村建设剩余4%股权事宜

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2014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第四次、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已于2014年12月将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建设）90%股权以0元对价转让给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转让完成后，公司尚持有中关村建设4%股权。

2016年4月，公司决定将该4%股权以0元对价转让给中建云霄。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6】01670007号《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关村建设净资产为-6,589.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7,655.14万元）。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4月9日，公告2016-026、2016-029号）。

4、注销成都中关村事宜

随着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90%、北京中关村青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10%股份，以下简称：成都中关村）目前无实际业务发生，公司决定注销成都中关村，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8日，公告2015-104、106号）。截至披露日，公司收到成都市武侯区行政审批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注销登记（详见2017年2月22日，公告2017-013号）。

5、设立“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事宜

为落实公司聚焦主业、转型医药大健康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开拓保健品和日化品等非医药产品市场，经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出资方式：本公司出资180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90%，四环医药出资20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10%。

近日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了营业执照，新设立的公司名称为：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医疗器械1类；日用品；销售保健食品（详见2016年10月26日，公告2016-094号）。截至披露日，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详见2017年2月22日，公告2017-013号）。

6、受让中实混凝土所持四环医药1%股权事宜

公司以210万元的对价受让控股子公司中实混凝土所持有的四环医药1%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四环医药100%股权。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报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近日，四环医药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营业执照》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2016年9月6日，公告2016-084号）。

7、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事宜

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8月29日收到监事李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李斌先生在公司原有任职不变。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会议，同意补选司洪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期自公司本次工会委员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详见2016年8月30日，公告2016-079号）。

8、调整公司管理机构设置及聘任副总裁事宜

为加快公司2016年大健康产业发展战略的布局与实施，促进主业绩突破，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调整相关管理机构设置。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总裁侯占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聘任董国明先生、贾鹏云先生、李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上述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9月6日，公告2016-081、082、083号）。

9、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做出会计差错更正，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9月14日，公告2016-088、089、090号）。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事宜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审计对象增加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故审计费用增加至75万元（详见2016年12月31日，公告2016-112号）。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12月31日，公告2016-110、2016-111号；2017年1月18日，公告2017-002号）。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四环医药收购、出售多多药业部分股权以及与农垦佳多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事宜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于9月25日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本次合作初步意向是四环医药拟收购多多药业不低于51%，不超过79.02%的股权。《股权收购意向书》是公司转型医药大健康战略的实施步骤，是公司贯彻董事会管理意图的具体举措（详见2015年9月29日，公告2015-075号）。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向多多药业335名自然人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多多药业78.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30,928万元，四环医药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详见2015年12月11日，公告2015-111号；详见2015年12月29日，公告2015-123号）。2016年1月8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新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董国明（详见2016年1月12日，公告2016-002号）。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以及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向黑龙江农垦佳多企业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农垦佳多）转让其持有的多多药业27.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10,916.23万元。农垦佳多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51%股权，仍为控股股东（详见2016年3月2日，公告2016-020、021、022号；2016年3月18日，公告2016-025号）。

2016年4月，多多药业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变更后的股东信息已增加农垦佳多，变更日期为2016年4月15日（详见2016年4月19日，公告2016-033号）。

2016年6月1日，四环医药与农垦佳多签署关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意向书》，双方约定在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完成 2015、2016、2017 年度及 2018 上半年利润承诺的前提下，四环医药有意向于2018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收购农垦佳多所持多多药业有限公司27.82%的股权。如此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四环医药将持有多多药业有限公司78.82%的股权，农垦佳多不再持有多多药业股权（详见2016年6月2日，公告2016-049号）。

2、制药业务获多项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及生产许可证

华素制药获得“盐酸羟吗啡酮及片” 审批意见通知件（原料）及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片剂）（详见2016年1月30日，公告2016-013号）；山东华素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详见2016年2月24日，公告2016-017号）；华素制药获得“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 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详见2016年2月25日，公告2016-018号）；华素制药获得“琥珀酸美托洛尔原料药” 审批意见通知件（详见2016年4月20日，公告2016-035号）；华素制药获得“一种盐酸羟吗啡酮的合成方法”的发明专利证书（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告2016-041号）。

3、中实混凝土和中实上庄入围2016年度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站点）推荐名录事宜

北京市混凝土协会于2016年5月26日发布“2016年度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站点）推荐名录”的通告，通告内容如下：

根据《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推荐名录管理办法（试行）》（京混协【2015】01号）和《关于申报2016年度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推荐名录的通知》，北京市混凝土协会组织专项考核委员会对申请2016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的企业（站点）进行了考核，提出了2016年度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站点）推荐名录预选名单，经北京市混凝土协会七届十二次常务理事会议一致通过，已于2016年5月4日至5月17日在协会网站予以公示。现正式发布“2016年度北京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预拌混凝土承包商（站点）推荐名录”。

我公司控股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该名录之中（详见2016年5月27日，公告2016-048号）。

4、中实混凝土已全面停产

公司在2016年8月11日发布2016-060号《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实混凝土将于近日全面停产的公告》中披露：中实混凝土目前生产场地租期届满，随着近年来北京市政府大力治理大气污染，产权方北京铭浩宇物业管理中心因环保要求不再续租。中实混凝土将陆续把现有的混凝土生产场地转移到其控股子公司中实上庄目前使用的场所，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力争将此影响降至最低，并就搬迁事宜对中实混凝土及中实上庄2016年度收入、利润影响情况做出预测。

报告期内，中实混凝土已全面停产、搬迁工作基本完成，现有业务及人力、物力转移到中实上庄，通过积极拓展新业务、积极催收应收款项，实现平稳过渡，停产搬迁的影响基本控制在公告预测范围。

5、关于苏诺（盐酸纳洛酮）注射液工艺变更取得生产批件事宜

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针对其生产的苏诺（盐酸纳洛酮）注射剂提起的《药品补充申请》，目前已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正式批复。华素制药获准变更相关生产工艺、处方中的辅料以及质量标准等环节，以更好的符合国家药品生产的有关要求。

6、与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同位素研究所签署同位素标记药物代谢技术合作协议书事宜

为推动同位素标记示踪技术在生物技术和医药开发中的应用，提升医药领域中同位素标记示踪技术的研究水平和质量控

制水平,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同位素研究所与本公司控股公司北京苏雅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友好协商,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全面长期合作,双方就同位素标记技术和同位素标记技术在药物代谢中的研究及应用于2016年7月12日签署《同位素标记药物代谢技术合作协议书》(详见2016年7月13日,公告2016-052号)。

7、关于华素制药入选北京市“十三五”时期第一批G20行业领军企业事宜

为推动“十三五”时期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北京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工程)三期实施方案》。为落实该“方案”,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关村管委会、市投资促进局等部门及行业专家共同评选出“十三五”时期第一批G20企业及G20后备企业。近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在官方网站(<http://www.bjkw.gov.cn>)发布了《关于发布“十三五”时期第一批G20企业及G20后备企业的通知》,本公司控股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入选G20行业领军企业(详见2016年8月20日,公告2016-062号)。

8、设立“北京泰和养老院有限公司”事宜

为积极响应公司“医药大健康”战略转型,加快完成相关产业发展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泰和)投资设立子公司—北京泰和养老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出资方式:中科泰和以现金形式出资300万(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100%。上述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8月20日,公告2016-063号、2016-069号)。2016年8月2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新的营业执照(详见2016年8月27日,公告2016-074号)。

9、关于华素制药与军科院就知母皂苷BII相关产品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转让及合作研发进展事宜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以人民币6,000万元的价格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以下简称:军科院放射所)购买国家1类新药知母皂苷BII原料药、胶囊、国家1类新药知母皂苷BII注射用原料药、注射液及相关保健品智参颗粒的相关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同时,双方联合申报以上各品种的临床研究批件、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或保健食品证书(详见2015年9月17日,公告2015-071、073号)。

由于知母皂苷BII项目专利数量较多,共涉及13个国家及地区,按照相关规定,需分别提交独占许可备案资料,各国要求也不尽相同,故办理周期较长。以上交易涉及知母皂苷BII系列28项专利,其中:注册国别为中国的5项专利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后,近日获得《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华素制药与军科院放射所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正式备案生效,华素制药获得上述5项专利实施的独占许可,5项专利包括:知母皂苷BII的合成(专利号:ZL200880130152.6)、知母皂苷BII的制备方法(专利号:ZL200510059467.4)、知母皂苷BII在制备用于防治脑卒中药物或产品中的用途(ZL200510059466.X)、甾体皂甙防治老年性痴呆的用途及新的甾体皂甙(包含两项专利,专利号分别为ZL97119680.X和ZL200310102512.0)。其他专利独占许可正在办理过程中(详见2016年9月19日,公告2016-091号)。

公司收到军科院二所来函,告知公司由于韩国代理律师的工作失误,造成“甾体皂甙防治老年性痴呆的用途及新的甾体皂甙”的韩国专利于2007年已被撤销。公司正在办理的韩国专利权许可备案(专利号10-1118112)因缺少专利权人的国籍证明公证文件,目前无法办理专利许可备案。由于2015年与公司签署《知母皂苷BII相关产品合作研发协议》时,军科院二所并不知“甾体皂甙防治老年性痴呆的用途及新的甾体皂甙”的韩国专利已被撤销的情况;以及之前在韩国申请专利时,从未有国籍证明公示文件的要求,故此,军科院二所希望公司能够对上述事项予以谅解(详见2017年1月18日,公告2017-003号)。

截至披露日,28项知母皂苷BII系列专利中的20项专利独占许可已经办理完成,包括中国5项、美国3项、加拿大3项、日本3项、俄罗斯2项、乌克兰2项、新加坡2项;6项专利独占许可正在办理过程中,包括中国香港2项、欧洲3项、波兰1项;另有2项注册国别为韩国的专利独占许可失效或无法办理(详见2017年4月6日,公告2017-021号)。

10、设立“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事宜

为延伸和落实公司“医药大健康”战略,积极探索打造新产业链,公司在大量行业调研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的业务状况,投资设立新的孙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公司持有其100%股

权)投资设立子公司——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方式:四环医药以现金形式出资5,000万(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100%;经营范围:医药技术开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11月19日,公告2016-098号、公告2016-099号)。截至披露日,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健康取得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2017年2月22日,公告2017-013号)。

11、关于参股子公司中关村软件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的事宜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软件)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关于同意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改系统函【2016】8392号),经审查同意中关村软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详见2016年11月25日,公告2016-100号)。

近日,中关村软件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获批准。中关村软件股票于2016年12月15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中关股份,证券代码:870005,转让方式:协议转让(详见2016年12月17日,公告2016-109号)。

公司持有中关村软件1,350,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4.50%。中关村软件在新三板挂牌,有利于中关村软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有效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市场竞争力,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

12、收购海南君合药业股权事宜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以150万元的对价收购海南南方君合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海南君合药业)100%股权。截至披露日,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经完成,海南君合药业取得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2017年2月22日,公告2017-013号)。近日,海南君合药业已更名为中关村医药(海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日化品、纺织品、消毒产品的销售,医药产品相关的咨询、推广、策划,临床研究,市场调研,新药研发、技术转让及相关服务,医学类会议策划,药品进出口贸易,广告策划、涉及、制作、发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60,825	1.02%				-22,500	-22,500	6,838,325	1.01%
2、国有法人持股	6,800,000	1.01%						6,800,000	1.01%
3、其他内资持股	60,825	0.01%				-22,500	-22,500	38,325	0.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825	0.01%				-22,500	-22,500	38,325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67,986,115	98.98%				22,500	22,500	668,008,615	98.99%
1、人民币普通股	667,986,115	98.98%				22,500	22,500	668,008,615	98.99%
三、股份总数	674,846,940	100.00%						674,846,9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因董事会任期届满，郭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所持公司股份于到期后自动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郭光	22,500	22,500	0	0	高管锁定股	2016-08-01
黄志宇	8,325	0	0	8,325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限 25%

侯占军	30,000	0	0	3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限 25%
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0	0	1,8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因未偿还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改垫付对价，故该部分股份尚处于限售状态。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5,000,000	0	0	5,0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因未偿还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改垫付对价，故该部分股份尚处于限售状态。
合计	6,860,825	22,500	0	6,838,3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1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7%	165,111,795			165,111,795	质押	158,114,8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6%	22,008,400			22,008,4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互赢一号	其他	0.90%	6,104,585	6,104,585		6,104,585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5,000,000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久银金沙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4,601,182	4,601,182		4,601,182		
青岛红岭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4,034,200	4,034,200		4,034,200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4,000,408			4,000,408		
齐干平	境内自然人	0.44%	2,982,444	2,672,217		2,982,444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44%	2,953,440	2,953,440		2,953,44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 2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42%	2,803,164	2,803,164		2,803,1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三大股东与第十大股东同属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5,111,795	人民币普通股	165,111,7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0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8,4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互赢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104,585	人民币普通股	6,104,585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久银金沙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01,182	人民币普通股	4,601,182					
青岛红岭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34,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4,200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408	人民币普通股	4,000,408					
齐干平	2,982,444	人民币普通股	2,982,444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2,953,440	人民币普通股	2,953,44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国 2 号集合资金信托	2,803,164	人民币普通股	2,803,164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一久银金沙 26 号稳健成长型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第三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第九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同属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 司。公司第四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第十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同属久银金沙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系列。未知公司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 东和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秀虹	2001 年 05 月 25 日	91110000726341576B	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 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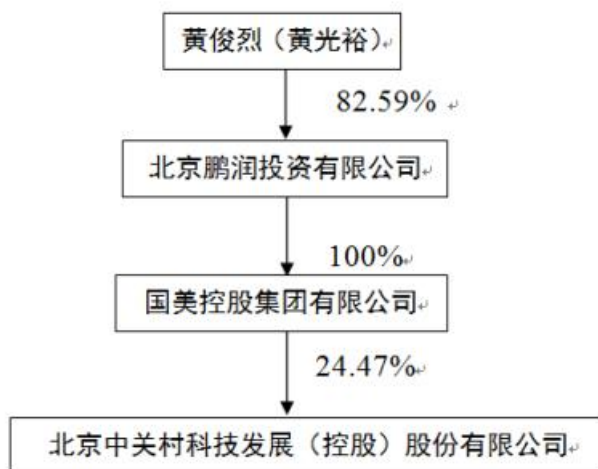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黄俊烈先生（又名黄光裕）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国美电器（00493.HK）、三联商社（600898.SH）、拉近网娱（08172.HK）、国美 金融科技（00628.HK）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侯占军	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男	45	2014年05月05日	2019年02月02日	40,000	0	0	0	40,000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14年07月14日	2019年02月02日	11,100	0	0	0	11,100
郭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09年12月14日	2016年02月02日	30,000	0	0	0	30,000
合计	--	--	--	--	--	--	81,100	0	0	0	81,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廖家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许军利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郭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李斌	副总裁	任免	2016年09月05日	报告期内发生职务变更,不再担任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简历:

侯占军先生, 现任本司董事长兼总裁。研究生学历, 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经理, 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 曾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侯占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侯占军先生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 000931) 40,000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秀虹女士, 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赫尔辛基学院, 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部采购中心总经理, 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华东区总经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秀虹女士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黄秀虹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黄秀虹女士本人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其兄黄光裕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关村165,111,795股(截至报告期末),黄秀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邹晓春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律系专科,先后取得中国律师资格证书、中国税务师资格、国家公证员资格、工业经济师、基建招标投标律师业务资格、证券律师业务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基金从业资格等证书。

邹晓春先生系北京市中逸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并在该所担任律师;从2010年12月起,担任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00493.HK)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2013年12月起,任优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833074.OC)董事、董事长职务;2014年8月起,任北京逸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和简道众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3月起,任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08172.HK)非执行董事。

邹晓春先生曾担任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600868.SH)独立董事、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48.SZ)独立董事;自2010年12月起至2013年12月,曾兼职国美电器集团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自2011年6月起至2014年6月,曾任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600898.SH)副董事长。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邹晓春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邹晓春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萍女士,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历任重庆市沙坪坝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美电器重庆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国美电器董事局主席秘书,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兼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行政副总裁,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陈萍女士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陈萍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陈萍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晔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并兼任集团内多家公司董事、监事。

张晔先生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张晔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张晔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翟姗姗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师范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CEO办公室主任。曾任北京京文唱片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深圳前海华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翟姗姗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翟姗姗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简历:

雷世文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工学学士,经济学硕士。1994年至2012年任北京天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2012年至2015年10月任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现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雷世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雷世文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

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屠鹏飞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药学院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北京大学创新药物研究院副院长，兼任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现代研究中心主任。第十届全国药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中药材饮片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委员。《中国药学》英文版、《中药新药与临床药理》、《中国现代中药》杂志副主编，《中国药学杂志》等10多家杂志编委。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85年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获学士学位；1988年至1989年在日本富山医科药科大学学习；1990年7月在中国药科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90年9月进入北京医科大学药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1992年12月博士后出站后留校工作至今。

屠鹏飞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屠鹏飞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峰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法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北注协专家型管理人才。

曾任职于中国银行北京分行；1998年至2007年期间，任职于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高级审计人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8年至今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合伙人。现任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峰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峰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监事简历：

陈更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毕业于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本科学历，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中心副总监。

陈更先生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资金中心副总监，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陈更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陈更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尚颖女士，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研究生学历。历任中铁十六局集团一公司、中实集团公司法务经理、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

尚颖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尚颖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司洪伟先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运营管理中心运营管理部经理；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专科学历。历任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总裁秘书、营运管理中心主管兼总监助理；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司洪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司洪伟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国明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双硕士学位，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药学硕士毕业于第二军医大学，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从事药品生产、质量、技术、研发及管理工作超过25年；先后主持了小丸包衣口服固体缓控释制剂技术平台项目（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新型戒毒防复吸模式的建立（国家科技部863项目）、注射用微球技术平台项目（北京市科技计划项

目)。

董国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董国明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其配偶刘东女士持有中关村股份122,100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贾鹏云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科学历。历任《中华工商时报》副总编、京文唱片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少室阳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贾鹏云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贾鹏云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斌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监、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CPA。历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营运管理中心总监。

李斌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斌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晶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晶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晶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志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济师。1997年至1999年在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部工作，1999年至2010年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其中：2003年至2007年任证券事务代表；2007年至2010年任董事会秘书；2010年3月至2014年6月在达力普石油专用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达力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黄志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志宇先生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11,000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宋学武先生，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曾任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期间同时兼任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宋学武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学武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秀虹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09年09月01日		否
黄秀虹	鹏润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3月12日		是
邹晓春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	2010年12月17日		是
邹晓春	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03月19日		是
陈萍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2013年03月18日		是

张晔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09年09月01日		是
陈更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中心副总监	2011年10月01日		是
翟姗姗	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	CEO 办公室主任	2015年04月2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邹晓春	优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3年12月16日		否
邹晓春	北京逸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长	2014年08月12日		是
邹晓春	简道众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8月12日		是
雷世文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2015年09月01日		是
屠鹏飞	北京大学药学院	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	1997年09月01日		是
黄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8年08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任用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制订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薪酬标准。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考核工资及年终绩效奖金，其中基本工资是根据员工所任职的岗位职级与岗位类别确定，依据一个考勤周期内员工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给员工的固定收入；岗位考核工资是与员工工作表现相挂钩的部分，经过绩效考核后进行发放，具体挂钩比例根据员工类别、岗位级别的不同有所差异；年终绩效奖金是指与年度部门及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情况挂钩的部分，经过考核后进行发放。

2016年8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5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税前90,000元/年。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报告期内，除董事长侯占军，其他非独立董事均未领取董事薪酬，全体监事均未领取监事薪酬。监事司洪伟、监事尚颖因在总部职能部门任职，故领取职务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侯占军	董事长	男	45	现任	71	否
黄秀虹	董事	女	43	现任	0	是
邹晓春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陈萍	董事	女	45	现任	0	是

张晔	董事	男	44	现任	0	是
翟姗姗	董事	女	35	现任	0	是
雷世文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9	否
屠鹏飞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9	否
黄峰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9	否
陈更	监事	男	55	现任	0	是
司洪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6	现任	14.07	否
尚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0	现任	16.89	否
董国明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54.74	否
贾鹏云	副总裁	男	42	现任	52.32	否
李斌	副总裁	男	47	现任	48.96	否
王晶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42	否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43.43	否
宋学武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33.72	否
合计	--	--	--	--	404.1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8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69
销售人员	1,300
技术人员	285
财务人员	91
行政人员	240
合计	2,8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64
本科	595
大专	938
高中及以下	1,287
合计	2,885

2、薪酬政策

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紧密结合企业的战略和文化，系统全面的考虑同行业薪酬报告数据以及公司所在地上一年的CPI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涨幅、年度企业工资指导线等各项因素确定薪酬体系。遵循战略导向、经济性、体现员工价值、激励作用、相对公平、外部竞争性等原则，不断改善薪酬体系。

薪酬结构中设计固浮比例时，充分考虑到职位在企业中的层级、岗位在企业中的职系、岗位员工的技能和资历以及岗位的绩效。层级越高则薪酬中浮动占比越高。

薪酬项目分为基本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年终绩效奖金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员工在考勤周期内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岗位绩效工资与员工的工作业绩达成情况挂钩；年终绩效奖金与部门及公司整体当年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挂钩。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打造学习型企业，对员工的培训遵循系统性、制度化、主动性、专业化和效益性原则。逐步形成了“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专业技能培训、产品知识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五位一体的培训体系。同时公司关注梯队建设，与在京高校合作，在公司建立校外实习基地，引入高学历管理培训生，形成了各部门人才储备的蓄水池机制。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和治理结构，推进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股东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为规范关联交易运作，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审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书面协议，并对协议的内容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及时披露。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遵循《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中有关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规定，规范地行使权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在董事的选举过程中，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和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提交、审议及表决程序、董事会会议记录及专业委员会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目前公司共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各司其责，发挥了相应职能，对定期报告的编制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订、考核实施过程等进行有效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依据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对公司2016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了解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分别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定期报告、购买及出售股权、非公开发行股票等27项重要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勤勉尽责，有力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和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及监事会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目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现行《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已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开、透明的方式对经理人员进行选聘，同时建立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以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六)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与利益相关者进行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鼓励职工通过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直接沟通和交流，反映职工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决策的意见。

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公司更加关注所在社区的福利、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七)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

公司按照《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

(八) 关于同业竞争

就同业竞争事项，控股股东作出相关具体承诺，以期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该承诺长期有效并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运作体系，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对公司财产享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同时本公司拥有独立的商标、商标使用权，独立的专利、专有技术，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的任何影响。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出租中关村科贸中心部分房产出租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租期截至 2024 年。	属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向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将用于项目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加快工程进度，缓解资金压力。该交易有助于公司融资拓展主业，借款利率确定公允合理，对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向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以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	通过本次交易，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 4 亿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资本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融资结构，提高发行人债务融资能力，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同业竞争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构成中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下属子公司中存在少量历史遗留的房地产开发业务。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2、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 4 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	由于公司资金紧张，近年来没有新增住宅类土地储备，也没有开发新项目，因而实际上，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同业竞争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5、在上市公司妥善解决 CDMA 担保问题后及在各方努力下解决了上市公司的其他或有负债、逾期贷款、税务纠纷等问题，可以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同意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以协助上市公司明确主业及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	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通过国美在线渠道进行华素口腔护理产品的销售。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进行华素口腔系列产品的宣传、销售，提高品牌知名度，拓展市场。	2016 年度交易额总计 640.09 元。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情况。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86%	2016 年 02 月 02 日	2016 年 02 月 03 日	2016-014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73%	2016 年 03 月 17 日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16-025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47%	2016 年 04 月 25 日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16-042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64%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046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79%	2016 年 08 月 09 日	2016 年 08 月 10 日	2016-059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48%	2016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2016-085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49%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 09 月 20 日	2016-092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96%	2016 年 12 月 16 日	2016 年 12 月 17 日	2016-10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 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廖家河	1	0	1	0	0	否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军利	1	0	1	0	0	否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光	1	0	1	0	0	否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雷世文	16	2	14	0	0	否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屠鹏飞	16	2	14	0	0	否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峰	16	2	1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工作中各委员会均按其实施细则履行相应责任，定期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发挥独立性，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考核实施过程、公司投资决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过程等进

行了有效的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完整的事前分析，有效的事中监控和全面的事后评价，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同时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2016年8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5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6年2月，就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宜，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同意推荐侯占军先生、王晶先生、黄志宇先生、宋学武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提请董事会审批。

2016年9月，就聘任公司副总裁事宜，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同意推荐董国明先生、贾鹏云先生、李斌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提请董事会审批。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在《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指导下，审计委员会参与年报审计，积极开展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2016年2月2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了年报审计相关问题，2016年3月17日、4月11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再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形成审阅意见。

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再次进行沟通，对年审会计师在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就会计师事务所针对2015年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正式审计报告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6年8月，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会计报表》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6年12月，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工资。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9.5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2.8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参考《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相关内容，对于某些性质的控制缺陷，即使其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5%，其缺陷的认定结果也应调高，甚至视为重大缺陷，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参照《财政部解读“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相关内容，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是否涉及管理层任何舞弊；是否存在会计基础缺陷；是否存在财务报告相关的关键信息系统缺陷；是否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对以下因素的影响：生产安全、质量、合规性，以及可能需要高级管理层介入处理；该项控制与其他控制的相互作用，该项缺陷与其他缺陷之间的相互作用；控制缺陷在未来可能产生的影响。
定量标准	指对公司整体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影响（总体重要性水平指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千分之五）。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重要性水平。一般：潜在错报金额小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5% 重要：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5%，小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75% 重大：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75%。	一般缺陷：缺陷影响小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万分之五以下的；重要缺陷：缺陷影响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的；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千分之五以上的。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关村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17）第 01069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新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朝晖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396,219.54	216,928,850.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7,760.13	110,773,143.95
应收账款	684,396,436.61	532,974,180.77
预付款项	38,385,159.54	20,516,201.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016,238.45	90,803,30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0,569,011.53	974,239,379.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883.96	
其他流动资产	4,826,137.70	3,893,409.45
流动资产合计	1,976,632,847.46	1,950,128,466.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86,149.11	4,781,338.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14,391.03	28,081,872.12
投资性房地产	55,617,977.39	51,096,435.91
固定资产	509,078,373.18	403,915,479.49
在建工程	179,479,284.84	129,895,231.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544,325.30	9,021,224.42
开发支出	4,758,046.31	1,270,290.16
商誉	209,980,662.28	38,777,648.43
长期待摊费用	26,307,016.16	20,114,08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61,290.14	25,102,528.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40,721.08	94,670,02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0,368,236.82	806,726,158.78
资产总计	3,147,001,084.28	2,756,854,62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6,600,000.00	351,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000,000.00	117,000,000.00
应付账款	276,445,470.07	392,596,018.91
预收款项	85,914,896.65	71,443,846.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613,685.11	26,756,710.03
应交税费	61,240,775.01	53,459,220.42
应付利息	14,261,824.30	998,194.44
应付股利	7,070,332.61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591,197,867.01	605,962,582.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322,276.00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6,667,126.76	1,766,618,72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7,805,689.98	7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7,492,189.01	8,320,899.88
预计负债	2,338,397.27	2,338,397.27
递延收益	19,002,279.55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30,022.90	277,362.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588,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456,578.71	131,936,659.40
负债合计	2,080,123,705.47	1,898,555,385.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0,693,622.84	951,675,785.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09,171.53	10,939,586.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2,390,608.43	-929,748,74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1,674,290.64	790,728,729.18
少数股东权益	185,203,088.17	67,570,51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877,378.81	858,299,24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7,001,084.28	2,756,854,625.67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907,805.67	87,812,17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148,836.53	
应收账款	76,158.89	76,158.94
预付款项	697,82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9,322.90	959,322.90
其他应收款	492,237,690.08	444,090,217.71
存货	351,649,771.56	365,506,934.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759.13	1,372,784.64
流动资产合计	919,880,164.76	899,817,595.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60,000.00	9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0,506,370.88	811,293,588.60
投资性房地产	20,653,413.12	51,096,435.91
固定资产	5,207,426.52	7,372,086.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2,44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2,689,652.19	877,222,110.78
资产总计	1,732,569,816.95	1,777,039,70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9,013,311.05	45,530,387.17
预收款项	31,913,378.60	41,258,923.45
应付职工薪酬	2,550,597.07	2,265,813.76
应交税费	24,962,281.76	27,172,027.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1,007,456,757.08	1,031,055,797.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57,898,478.44	1,284,285,101.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338,397.27	2,33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338,397.27	21,338,397.27
负债合计	1,259,236,875.71	1,305,623,499.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4,010,456.70	974,010,322.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646,832.72	8,646,832.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未分配利润	-1,272,186,452.88	-1,269,103,05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332,941.24	471,416,207.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2,569,816.95	1,777,039,706.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78,567,357.37	1,078,026,319.58
其中：营业收入	1,478,567,357.37	1,078,026,319.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2,239,906.68	1,113,768,005.74
其中：营业成本	793,899,515.01	618,106,695.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458,222.71	37,579,298.91
销售费用	384,140,107.60	269,784,271.88
管理费用	144,520,662.19	116,974,645.53
财务费用	81,805,609.65	66,396,086.84
资产减值损失	5,415,789.52	4,927,00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5,928.75	217,999,90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545.25	-345,951.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11,521.94	182,258,217.29
加：营业外收入	32,656,356.12	3,905,626.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879.78	98,205.17
减：营业外支出	2,440,955.28	16,999,35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6,613.42	289,752.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26,922.78	169,164,489.38
减：所得税费用	20,896,274.85	14,682,46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30,647.93	154,482,02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58,138.83	152,389,929.51
少数股东损益	17,672,509.10	2,092,091.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9,585.00	369,213.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9,585.00	365,367.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0.00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9,585.00	365,367.4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69,585.00	365,367.4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6.其他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3,845.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600,232.93	154,851,23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27,723.83	152,755,296.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72,509.10	2,095,936.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05	0.22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05	0.22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694,861.63	28,003,393.74
减：营业成本	44,387,787.12	7,128,336.42
税金及附加	2,517,532.82	1,765,356.10
销售费用	30,190.00	3,774,800.00
管理费用	23,932,650.85	37,011,190.06
财务费用	27,320,826.41	31,070,789.38

资产减值损失	78,933.76	-124,691.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2.73	205,752,63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992.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62,076.60	153,130,250.04
加：营业外收入	14,478,854.00	28,35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8.00	16,491,41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3,400.60	136,667,187.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3,400.60	136,667,187.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83,400.60	136,667,187.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6	0.2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6	0.202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092,662.84	768,393,137.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91,462.60	3,075,530.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72,706.69	367,731,16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2,556,832.13	1,139,199,83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1,599,664.63	335,669,615.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719,923.15	128,210,44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017,872.76	135,737,87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668,907.55	550,527,83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5,006,368.09	1,150,145,76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9,535.96	-10,945,93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8,234.23	4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9.23	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047.65	1,275,792.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26,511.11	371,368,792.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54,210.87	72,904,750.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3,489,693.63	29,829,657.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343,904.50	102,734,4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117,393.39	268,634,38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6,000,000.00	462,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30,14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330,144.64	462,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236,809.51	53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24,485.95	84,822,976.7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00.77	4,782,680.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686,296.23	627,705,65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43,848.41	-164,905,657.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23,080.94	92,782,79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99,684.13	92,416,89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76,603.19	185,199,684.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73,670.86	-27,453,78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439,925.63	104,462,56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013,596.49	77,008,78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82,146.07	5,344,98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34,657.28	12,076,62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9,847.25	4,591,80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017,291.59	228,831,17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693,942.19	250,844,5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80,345.70	-173,835,79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9.23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02.35	81,09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81.58	370,164,09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10.00	525,98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10.00	525,9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71.58	369,638,11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134.64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74,878.42	40,657,777.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5.62	13,53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89,314.04	180,671,30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0,820.60	-130,671,30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80,753.52	65,131,00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26,944.10	19,795,94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46,190.58	84,926,944.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939,586.53		83,015,164.70		-929,748,747.26	67,570,511.33	858,299,24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939,586.53		83,015,164.70		-929,748,747.26	67,570,511.33	858,299,24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017,837.63		4,569,585.00				27,358,138.83	117,632,576.84	208,578,138.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69,585.00				27,358,138.83	17,672,509.10	49,600,232.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017,837.63							99,960,067.74	158,977,905.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017,837.63							99,960,067.74	158,977,905.3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1,010,693,622.84	15,509,171.53	83,015,164.70	-902,390,608.43	185,203,088.17	1,066,877,378.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91,899,826.43	64,009,352.89	692,221,63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9,761,149.66		9,761,149.66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82,138,676.77	64,009,352.89	701,982,78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367.41				152,389,929.51	3,561,158.44	156,316,455.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5,367.41				152,389,929.51	2,095,936.67	154,851,233.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5,221.77	1,465,221.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65,221.77	1,465,221.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939,586.53		83,015,164.70		-929,748,747.26	67,570,511.33	858,299,240.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269,103,052.28	471,416,20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269,103,052.28	471,416,20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64		5,000,000.00			-3,083,400.60	1,916,734.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83,400.60	-3,083,40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64		5,000,000.00				5,000,134.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64		5,000,000.00				5,000,134.6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456.70		13,646,832.72		83,015,164.70	-1,272,186,452.88	473,332,941.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667,187.95	136,667,187.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6,667,187.95	136,667,187.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269,103,052.28	471,416,207.2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总集团)联合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公司)等六家发起人,于1999年6月发起设立,注册资本30,000万元。1999年6月18日,注册资本变更为48,742.347万元。1999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97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742.347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67,484.694万元。

2006年4月10日,北京国资公司与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泰投资或国美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国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00万股股权转让给鹏泰投资。2006年7月20日,住总集团分别与鹏泰投资、广东粤文音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文)、海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住总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7,000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以上三家公司。以上转让事项已经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并已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2007年初,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份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1月8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6股对价股份。流通股股东获得的对价股份到账日为2007年1月9日。2007年1月9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对价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月9日。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营运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人事行政中心等部门,拥有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高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销售;科技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各类工业、民用、能源、交通、市政、地铁、城市铁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设计;建筑装饰、装修;设备安装;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购销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04月13日批准。

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12家子公司。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各项资产的具体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

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公允价值计量。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A、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B、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行业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组合(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往来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物料用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等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

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

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详见附注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3	3.23%-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4	3	24.25%-6.9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16.17%-8.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2	3	24.25%-8.0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

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为发生于创新药的研发项目。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含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之时点）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之前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如果确实无法区分应归属于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或之后发生的支出，则将其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获得新药证书后，开发阶段发生的资本化支出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A.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A.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将房产交付买方、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的

全部价款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药品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后取得对方确认收到货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建安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法定程序无需审批	税金及附加调增 5,281,387.95 元；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法定程序无需审批	管理费用调减 5,281,387.95 元。

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11、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重新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颁布的《洋浦经济开发区优惠政策》（浦局[2007]127号），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

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间接控制公司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享受开发区内仓储物流企业年实际缴纳增值税额10万元以上的内资商贸企业，分别按其所缴税额的不同比例给予基金扶持：10万元至100万元（含100万元）部分按8%扶持；100万元以上至1000万元以下部分按11%扶持；达1000万元的按增值税全额的14%扶持；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按实纳税额的50%给予财政扶持；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缴纳所得税10万元以上（含10万），流转税达到所得税10%的企业，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80%财政扶持；不到10%，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60%财政扶持的优惠政策。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多多药业有限公司2014年获得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10月14日至2017年10月13日。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9,640.89	316,150.11
银行存款	150,851,932.79	184,883,534.02
其他货币资金	26,134,645.86	31,729,166.02
合计	177,396,219.54	216,928,850.15

其他说明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金额26,119,616.35元，其中被冻结的货币资金(以前年度发生的户名不一致或印鉴未找到等原因造成)1,861,615.09元，售房保证金8,458,001.26元，票据保证金15,800,000.00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7,760.13	110,273,143.95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
合计	100,007,760.13	110,773,143.95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926,454.91
商业承兑票据		13,380,146.00
合计		168,306,600.9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1,896,670.46	99.02%	47,500,233.85	6.49%	684,396,436.61	571,817,818.86	98.76%	38,843,638.09	6.79%	532,974,180.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26,582.90	0.98%	7,226,582.90	100.00%	0.00	7,203,362.90	1.24%	7,203,362.90	100.00%	0.00
合计	739,123,253.36	100.00%	54,726,816.75	7.40%	684,396,436.61	579,021,181.76	100.00%	46,047,000.99	7.95%	532,974,180.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5,858,504.27	11,292,925.21	5.00%
1 至 2 年	4,015,315.51	401,531.55	10.00%
2 至 3 年	73,410.24	11,011.54	15.00%
3 年以上	31,123,934.70	31,086,510.49	99.88%
3 至 4 年	37,518.14	11,255.44	30.00%
4 至 5 年	55,807.57	44,646.06	80.00%
5 年以上	31,030,608.99	31,030,608.99	100.00%

合计	261,071,164.72	42,791,978.79	16.3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15.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470,825,505.74	4,708,255.06	1.00%
合计	470,825,505.74	4,708,255.06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79,815.76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7,565,895.2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8.6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75,658.95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929,092.80	83.18%	20,275,269.00	98.83%
1 至 2 年	6,188,610.00	16.12%	240,932.71	1.17%
2 至 3 年	267,456.74	0.70%		
合计	38,385,159.54	--	20,516,201.7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 21,115,779.9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01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622,932.54	38.63%	107,622,932.54	100.00%	0.00	117,622,932.54	47.42%	117,622,932.5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222,668.83	44.58%	33,206,430.38	26.73%	91,016,238.45	97,901,226.41	39.47%	7,097,925.15	7.25%	90,803,301.26
单项金	46,782,903.89	16.79%	46,782,903.89	100.00%	0.00	32,545,844.87	13.12%	32,545,844.87	100.00%	0.00

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8,628,505.26	100.00%	187,612,266.81	67.33%	91,016,238.45	248,070,003.82	100.00%	157,266,702.56	63.40%	90,803,301.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2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3	25,185,768.00	25,185,7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4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622,932.54	107,622,932.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9,178,776.93	2,958,946.85	5.00%
1 至 2 年	5,767,236.73	576,723.67	10.00%
2 至 3 年	2,282,573.35	342,386.00	15.00%
3 年以上	28,266,705.64	27,892,005.05	98.67%
3 至 4 年	211,904.00	63,571.20	30.00%
4 至 5 年	1,131,838.97	905,471.18	80.00%
5 年以上	26,922,962.67	26,922,962.67	100.00%
合计	95,495,292.65	31,770,061.57	33.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15.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28,727,376.18	1,436,368.81	5.00%
合计	28,727,376.18	1,436,368.81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738,106.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70,045.2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北京中海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0,045.28	债权和解协议，与应付款对抵
合计	970,045.28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713,085.09	27,737,311.80
押金、保证金	22,010,072.56	20,832,663.56
往来款	233,702,989.42	192,308,627.05
代垫款项	108,196.50	2,238,232.82

其他	2,094,161.69	4,953,168.59
合计	278,628,505.26	248,070,003.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军事医学科学院	研发费	40,000,000.00	5年以上	14.36%	40,000,000.00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往来款	27,437,164.54	5年以上	9.85%	27,437,164.54
北京汉森维康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185,768.00	5年以上	9.04%	25,185,768.00
62036 部队	往来款	15,000,000.00	5年以上	5.38%	15,000,000.00
北京中海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29,954.72	5年以上	3.24%	9,029,954.72
合计	--	116,652,887.26	--	41.87%	116,652,887.26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442,669.82		35,442,669.82	15,852,535.86		15,852,535.86
在产品	21,848,827.68		21,848,827.68	19,085,386.56		19,085,386.56
库存商品	53,267,323.16		53,267,323.16	15,564,624.37		15,564,624.37
周转材料	4,111,647.64		4,111,647.64	36,276.94		36,276.94
低值易耗品	2,612,286.39		2,612,286.39	2,123,461.50		2,123,461.50
出租开发产品	371,576,500.06	11,402,801.51	360,173,698.55	376,909,735.74	11,402,801.51	365,506,934.23
开发产品	294,299,426.60		294,299,426.60	447,257,028.45		447,257,028.45
开发成本	108,813,131.69		108,813,131.69	108,813,131.69		108,813,131.69
合计	891,971,813.04	11,402,801.51	880,569,011.53	985,642,181.11	11,402,801.51	974,239,379.6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出租开发产品	11,402,801.51					11,402,801.51
合计	11,402,801.51					11,402,801.51

其他说明

①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期末跌价准备
哈尔滨松北中关村金融商贸区	未定	未定	未定	53,186,187.49	53,186,187.49	--
美仑花园项目	未定	未定	未定	55,626,944.20	55,626,944.20	--
合计				108,813,131.69	108,813,131.69	--

说明：哈尔滨松北中关村商业地块系子公司在哈尔滨松北开发房地产项目中一块用于商业楼项目的土地，目前尚未确定具体的开发设计，财务反应的是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成本支出金额。

说明：美仑花园项目为2000年立项，本公司2001年-2002年办理了规划意见书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等手续。本公司已签订了美仑花园项目的土地出让合同并缴纳了部分土地出让金，本公司共支付前期费用5562.69万元。2003年因古都风貌保护和四合院调查等工作要求，美仑花园项目暂停审批，暂停办理本项目的前期手续工作。2007年后美仑花园项目一直停滞，本公司已向相关部门表达了愿补交土地出让金和继续实施美仑项目的愿望，与相关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和交流，对项目可持续发展模式持续研究，力争早日启动项目的实际开发工作。

②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哈尔滨松北中美国际项目	2015年9月	447,257,028.45	8,915,459.29	156,819,129.98	294,299,426.60
合计		447,257,028.45	8,915,459.29	156,819,129.98	294,299,426.60

③出租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豪成大厦-车库	2007年	65,179,580.95		1,761,610.28	63,417,970.67
豪成大厦-公寓	2007年	15,798,085.65		8,173,018.25	7,625,067.40
力鸿花园-车库	2007年	33,195,884.72		638,382.40	32,557,502.32
科贸大厦	2004年	188,213,986.36		8,368,687.73	179,845,298.73
吉庆里-底商	2001年	38,315,174.60		1,368,399.08	36,946,775.52
吉庆里-车库	2001年	36,207,023.46		1,293,108.00	34,913,915.46
上海四通-公寓车位	2005年		19,593,872.73	3,323,902.77	13,604,396.52
合计		376,909,735.74	19,593,872.73	24,927,108.41	371,576,500.06

说明：本年并购上海四通而增加出租开发产品19,593,872.73元。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35,883.96	
合计	35,883.96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39,718.42	993,726.24
预缴其他税费	1,682,289.86	2,399,683.21
保荐费		500,000.00
待摊广告费	156,226.42	
未办理产权证抵债房产	2,447,903.00	
合计	4,826,137.70	3,893,409.45

其他说明：

孙公司葫芦岛中实本期发生客户以房产（开发产品）抵偿销售款，公司仍拟用于抵偿债务而未办理产权证书。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593,774.90	39,507,625.79	9,086,149.11	49,178,432.58	44,397,093.90	4,781,338.6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643,464.72		5,643,464.72	1,228,122.40		1,228,122.40
按成本计量的	42,950,310.18	39,507,625.79	3,442,684.39	47,950,310.18	44,397,093.90	3,553,216.28
合计	48,593,774.90	39,507,625.79	9,086,149.11	49,178,432.58	44,397,093.90	4,781,338.6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5,150,224.00			5,150,224.00
公允价值	5,643,464.72			5,643,464.7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38,493.26			-438,493.26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5.00%	0.00
中关村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4.50%	0.00
西安航天远征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0.00			0.00	1.17%	0.00
中技经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609,565.40	110,531.89		1,720,097.29	5.00%	0.00
深圳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760,000.00			6,760,000.00	5,557,218.32			5,557,218.32	8.05%	0.00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4.00%	0.00
合计	47,950,310.18		5,000,000.00	42,950,310.18	44,397,093.90	110,531.89	5,000,000.00	39,507,625.79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4,397,093.90			44,397,093.90
本期计提	110,531.89			110,531.89
本期减少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5,000,000.00			5,0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9,507,625.79			39,507,625.79

其他说明

中关村科技软件有限公司本年在新三板挂牌交易，根据其市场价值本期调整减少减值准备 500 万元，同时增加其他综合收益 500 万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328,936.28			-214,545.25						4,114,391.03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3,752,935.84								-23,752,935.84	0.00	
小计	28,081,872.12			-214,545.25					-23,752,935.84	4,114,391.03	
合计	28,081,872.12			-214,545.25					-23,752,935.84	4,114,391.0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由原持股 30.625% 增持到 68.18%，成为控股子公司，按规定由权益法核算改为成本法核算而减少。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393,561.91			75,393,561.9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467,340.61			38,467,340.6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8,467,340.61			38,467,34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526,989.48			46,526,989.48
(1) 处置	46,526,989.48			46,526,989.48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7,333,913.04			67,333,913.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297,126.00			24,297,126.00
2.本期增加金额	5,326,079.59			5,326,079.59
(1) 计提或摊销	3,664,772.48			3,664,772.48
(2) 企业合并增加	1,661,307.11			1,661,307.11
3.本期减少金额	17,907,269.94			17,907,269.94
(1) 处置	17,907,269.94			17,907,269.9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715,935.65			11,715,935.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617,977.39			55,617,977.39
2.期初账面价值	51,096,435.91			51,096,435.9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融资租入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2,725,753.26	118,234,886.57	33,813,633.63	31,560,279.62	127,891,078.31	694,225,631.39
2.本期增加金额	98,862,593.05	95,255,678.70	8,556,181.77	7,361,787.30		210,036,240.82
(1) 购置		3,304,702.14		1,147,326.23		4,452,028.37
(2) 在建工程转入	203,948.93	500,000.00				703,948.93
(3) 企业合并增加	98,658,644.12	91,450,976.56	8,556,181.77	6,214,461.07		204,880,263.52
3.本期减少金额		784,917.14		42,571.15	2,832,422.48	3,659,910.77
(1) 处置或报废		784,917.14		42,571.15	2,832,422.48	3,659,910.77
4.期末余额	481,588,346.31	212,705,648.13	42,369,815.40	38,879,495.77	125,058,655.83	900,601,961.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424,335.14	100,973,595.02	16,732,556.63	25,227,022.80	68,037,119.18	288,394,628.77
2.本期增加金额	46,851,009.62	31,672,714.16	10,841,770.14	7,867,925.41	7,580,780.76	104,814,200.09
(1) 计提	21,148,852.48	12,547,040.50	3,938,504.39	3,805,586.26	7,580,780.76	49,020,764.39
(2)企业合并增加	25,702,157.14	19,125,673.66	6,903,265.75	4,062,339.15		55,793,435.70
3.本期减少金额			694,978.60	2,518,281.25	387,584.88	3,600,844.73
(1) 处置或报废			694,978.60	2,518,281.25	387,584.88	3,600,844.73
4.期末余额	124,275,344.76	132,646,309.18	26,879,348.17	30,576,666.96	75,230,315.06	389,607,984.13
三、减值准备	684,089.86	1,231,433.27				1,915,523.13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84,089.86	1,231,433.27				1,915,523.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628,911.69	78,827,905.68	15,490,467.23	8,302,747.81	49,828,340.77	509,078,373.18
2.期初账面价值	304,617,328.26	16,029,858.28	17,081,077.00	6,333,256.82	59,853,959.13	403,915,479.49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127,891,078.31	75,230,315.06		49,828,340.77
合计	127,891,078.31	75,230,315.06		49,828,340.7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多多药业房产等（共五项）	12,720,699.57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多多药业房产	5,537,892.68	已办房产证，但土地为其他单位

其他说明

注 1：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共取得 11 份房产证，其中 9 份房产证的户名为公司原名称（黑龙江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日尚未变更。

注 2：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中的成品库、污水处理车间、危险品库、污水二期工程车间、污水办公室、中水回用污水池等房屋及建筑物，所占土地为其他单位，公司仅向其支付了每年 9 元/平方米的费用。其中成品库建筑面积 6334 平方米，公司取得了佳房权证东字第 2010000809 号房产证，其余五项未取得。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	179,479,284.84		179,479,284.84	129,275,231.60		129,275,231.60
安装工程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79,479,284.84		179,479,284.84	129,895,231.60		129,895,231.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山东华素医药产业园一期	273,750,000.00	129,275,231.60	50,204,053.24			179,479,284.84	65.56%	主体已完工				金融机构贷款
山东华素医药产业园二期	226,820,000.00							未开工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500,570,000.00	129,275,231.60	50,204,053.24			179,479,284.84	--	--				--

其他说明

公司在山东投资建设医药产业园,截止2015年已向山东威海环翠区发展和改革局报备二期建设项目,2014年报备第一期,总投资27375万元,总建筑面积23600.36平方米,用于盐酸贝尼地平、格列吡嗪分散片的生产。2015年报备第二期,总投资22682万元,总建筑面积27268平方米,用于保健品及制成品等车间、仓库的建设。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42,205.80			1,693,692.30	172,854.70	14,208,752.80
2.本期增加金额	12,635,241.50		11,538,813.00	2,493,162.44		26,667,216.94
(1) 购置				1,157,264.96		1,157,264.9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2,635,241.50		11,538,813.00	1,335,897.48		25,509,951.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977,447.30		11,538,813.00	4,186,854.74	172,854.70	40,875,969.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64,835.80			1,449,837.88	172,854.70	5,187,528.38
2.本期增加金额	608,479.72		1,723,502.23	812,134.11		3,144,116.06
(1) 计提	262,308.72			194,562.85		456,871.57
(2) 企业合并增加	346,171.00		1,723,502.23	617,571.26		2,687,244.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73,315.52		1,723,502.23	2,261,971.99	172,854.70	8,331,644.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04,131.78		9,815,310.77	1,924,882.75		32,544,325.30
2.期初账面价值	8,777,370.00			243,854.42		9,021,224.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说明 1: 本年合并增加的无形资产均为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形成, 其共取得三份土地使用权证, 其中二份(面积 49453 平方米)为公司原名称(黑龙江多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报告日尚未更名。

说明 2: 本年并购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土地上建有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锅炉房及办公室、铁路专用线等, 其地上资产均不属于多多药业, 其中铁路专线目前处于废弃闲置状态, 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由多多药业租赁使用, 锅炉房为多多药业提供供暖和动力服务。在供暖、动力计价和房屋租赁定价时将土地使用费等因素综合考虑后不再单独收取土地使用费。

15、开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支出 注(1)	1,270,290.16	1,036,058.11					2,306,348.26	
双黄连注射液过敏标志及预警体系的研究 注(2)			2,451,698.05				2,451,698.05	
合计	1,270,290.16	1,036,058.11	2,451,698.05				4,758,046.31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研发项目盐酸二甲氨基苯酚和知母皂苷产生的研发支出;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双黄连注射液过敏标志及预警体系的研究课题任务专利申请中;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164,750.18					5,164,750.18
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公司	33,612,898.25					33,612,898.25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71,203,013.85				171,203,013.85
合计	47,314,265.78	171,203,013.85				218,517,279.6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合计	8,536,617.35					8,536,617.35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其他说明

注1：公司2015年1月正式办理接收手续并购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该公司2014年9月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8,019,103.65元，按收益折现法评估的价值为82,145,100.00元，交易双方商定的交易价为8000万元，公司占84.80%，投资6784万元。根据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规定，本年该公司盈利后对期初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进行确认的金额为7,134,119.10元，调整后确认的商誉为33,612,898.25元。期末由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进行了测试，根据评估报告结论按永续收益法测算不存在减值。

注2：公司2016年1月正式办理接收手续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该公司2016年6月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3,165,391.42元，按评估确认的公允价值为171,107,248.54元，2016年1月资产移交日确认的公允价值增加金额为48,758,294.26元（扣除2015年7-12月公允价值分摊金额），扣除递延所得税负债7,313,744.14元，实际增加的公允价值金额为41,444,550.12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75,180,139.75元。交易双方商定的交易价为309,280,000元，公司占78.82%，确认的商誉为171,203,013.85元。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010,791.91	5,319,909.83	1,094,173.16		6,236,528.58
房租	1,000,000.30		1,000,000.30		
场地租地费	16,805,250.00		1,018,500.00		15,786,750.00
其他	298,045.88	1,162,188.00	157,603.68		1,302,630.2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300,132.10	802,696.91		2,497,435.19
工程款		544,131.21	60,459.02		483,672.19
合计	20,114,088.09	10,326,361.14	4,133,433.07		26,307,016.16

其他说明

中实上庄的经营用地系租赁取得（期限至 2053 年 4 月），根据协议本公司一次性支付 2,037 万元。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539,461.14	27,196,572.63	77,091,703.47	13,686,393.28
可抵扣亏损	6,026,811.67	1,506,702.92	13,955,014.27	3,551,279.33
预缴售房款所得税			6,285,616.72	1,571,404.18
广告费递延	1,720,097.29	258,014.59	25,173,808.04	6,293,452.01
合计	140,286,370.10	28,961,290.14	122,506,142.50	25,102,528.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6,472,843.26	7,098,825.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4,791.32	131,197.83	1,109,449.00	277,362.25
合计	46,997,634.58	7,230,022.90	1,109,449.00	277,362.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61,290.14		25,102,52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30,022.90		277,362.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90,527,956.22	191,466,052.72
可抵扣亏损	743,332,028.45	687,659,801.56
合计	1,633,859,984.67	879,125,854.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1,373,131.98	
2017 年	77,032,837.00	1,606,282.04	
2018 年	249,028,930.29	243,795,568.02	
2019 年	384,709,539.17	416,995,745.80	
2020 年	4,481,883.67	23,889,073.72	
2021 年	28,078,838.32		
合计	743,332,028.45	687,659,801.56	--

其他说明：

2017 年至 2020 年的期末变动数系本年并购多多药业、上海四通其未抵扣的亏损转入。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阿姆斯特基金（注 1）	3,170,021.08	3,170,021.08
元治元坦项目（注 2）	85,438,240.00	85,000,000.00
股权收购款（注 3）	21,832,460.00	6,500,000.00
合计	110,440,721.08	94,670,021.08

其他说明:

注1: 阿姆斯特基金系2003年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院共同设立的新药研发基金, 原计划投资2亿元, 第一期5,000万元, 上述资金专项用于干细胞、动物遗传资源平台项目、人血代用品和军需药生产项目。其研发成果公司有优先受让权。但2007年该项目已停止, 为此公司计提了减值, 尚余价值317万元。

注2: 元治元坦项目是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收购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药品生产技术、专利和注册商标等的预付款项。

注3: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子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27.82%股权按照协议约定应分期收的股权受让款。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600,000.00	41,400,000.00
保证借款	343,000,000.00	230,000,000.00
信用借款	75,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436,600,000.00	351,4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75,000,000.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新街口支行	75,000,000.00	8.00%	2005 年 01 月 28 日	8.00%
合计	75,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余额合计75,000,000.00元。因公司正常使用资金并按期支付利息, 但未办理展期等手续造成。

2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59,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0	58,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	117,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8,663,395.76	215,090,998.14
工程款	66,781,206.07	173,773,347.25
维修费	1,000,868.24	3,731,673.52
合计	276,445,470.07	392,596,018.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荣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1,905,919.02	工程尚未完工
威海华信轻钢结构有限公司	6,324,350.70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18,230,269.72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房款	27,064,142.47	27,835,321.63
租金	31,288,836.21	33,058,407.82
货款	23,211,433.16	6,468,119.51
其他	2,718,269.35	4,081,997.56
物业费	1,632,215.46	
合计	85,914,896.65	71,443,846.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房屋租金	26,446,726.30	按期结转
合计	26,446,726.30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689,047.93	180,255,478.68	173,868,277.77	32,076,248.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6,630.74	22,254,303.74	21,724,529.57	1,516,404.91
三、辞退福利	81,031.36	855,776.61	915,776.61	21,031.36
合计	26,756,710.03	203,365,559.03	196,508,583.95	33,613,685.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76,067.01	151,897,608.64	149,196,344.56	17,677,331.09
2、职工福利费		1,118,460.08	1,118,460.08	0.00
3、社会保险费	653,354.06	11,118,641.15	10,761,256.60	1,010,738.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7,884.51	9,960,906.31	9,648,831.97	869,958.85
工伤保险费	18,857.05	511,032.99	487,929.83	41,960.21
生育保险费	52,067.41	646,208.05	624,494.80	73,780.66
补充医疗保险	24,545.09	493.80		25,038.89
4、住房公积金	1,008,484.53	9,312,199.96	9,280,278.57	1,040,405.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51,142.33	6,808,568.85	3,511,937.96	12,347,773.22
合计	25,689,047.93	180,255,478.68	173,868,277.77	32,076,248.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72,608.60	21,208,242.41	20,702,200.72	1,478,650.29
2、失业保险费	14,022.14	1,046,061.33	1,022,328.85	37,754.62
合计	986,630.74	22,254,303.74	21,724,529.57	1,516,404.91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882,349.47	11,541,080.78
企业所得税	15,366,121.40	11,391,742.95
个人所得税	176,287.97	259,28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0,058.46	2,451,237.94
营业税		22,813,735.95
教育费附加	999,167.91	960,671.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1,422.63	254,412.03
土地增值税	2,920,791.33	2,744,652.54
土地使用税	481,048.31	887,419.15
文化事业建设税		38,490.57
其他	35,177.18	116,494.76
房产税	258,350.35	
合计	61,240,775.01	53,459,220.42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998,194.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261,824.30	
合计	14,261,824.30	998,194.44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070,332.61	7,002,152.88
合计	7,070,332.61	7,002,152.88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0,038,801.81	544,774,831.72

押金、质保金	44,056,901.15	26,451,013.79
欠付款项	2,959,317.37	3,881,354.58
其他	34,142,846.68	30,855,382.47
合计	591,197,867.01	605,962,582.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6,393,775.06	尚未支付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支付
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支付
葫芦岛市创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472,046.73	尚未支付
首都机场建设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尚未支付
合计	392,865,821.79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000,000.00	1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322,276.00	
合计	104,322,276.00	140,000,000.00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0	30,000,000.00

3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部 GSM 无线公众网的信息终端项目划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805,689.98	70,000,000.00
合计	27,805,689.98	72,000,000.00

3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缓控释制剂技术项目经费	5,750,000.00			5,750,000.00	
飞赛乐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博苏一致性评价项目	1,070,899.88		828,710.87	242,189.01	
合计	8,320,899.88		828,710.87	7,492,189.01	--

其他说明：

说明1：缓控释制剂技术项目系2013年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接受的研发课题，计划经费1250万元，其中市科技经费500万元，单位自筹750万元（部分直接进入当期损益，在生产成本中保留了456万元），实际支出1,544.8万元，2008年完成并经北京市科委验收通过，但因公司未取得书面的批复意见，故财务未办理相应的转销手续。

说明2：2004年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无偿资助合同，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款150万元，资助公司进行“飞赛乐”项目产品的产品改良、中试车间改造及市场推广费用。

说明3：博苏一致性评价项目系北京市科委2015年度高端非专利药物研发后补贴经费项目，要求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拨款。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338,397.27	2,338,397.27	
合计	2,338,397.27	2,338,397.27	--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000,000.00	2,279.55	0	19,002,279.55	
合计	19,000,000.00	2,279.55	0	19,002,279.5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首期药厂场地与土石方整理工程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小容量注射剂车间 GMP 认证项目		2,279.55			2,279.5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000,000.00	2,279.55			19,002,279.55	--

其他说明:

说明 1: 本年增加金额系下属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取得的政府补贴资金。

说明 2: 期初余额为公司与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签订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资金扶持协议, 为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羊亭镇人民政府提供建设专项扶持资金 1500 万元, 首期药厂场地与土石方整理工程资金 400 万元。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多多药业股权收购款	69,588,000.00	
合计	69,588,000.00	

其他说明: 子公司四环医药公司本年收购多多药业公司 78.82% 的股权, 按照协议约定股权款分期支付, 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在该科目列示。

36、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37、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3,503,251.69			863,503,251.69
其他资本公积	88,172,533.52	59,017,837.63		147,190,371.15
合计	951,675,785.21	59,017,837.63		1,010,693,622.84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 本年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本公司享有部分增加58,854,307.28元。

注2: 本年增加零碎股股利134.64 元。

注3：本年本公司收购上海四通公司股权资产评估增值部分形成资本公积1,026,676元。

注4：本公司本年受让子公司中实混凝土转让四环医药1%股权，合并调整减少以前年度确认的资本公积-863,280.29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7,690.47	0.00	0.00	0.00	0.00		10,107,690.4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896.06	4,569,585.00	0.00	0.00	4,569,585.00		5,401,481.0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31,896.06	4,569,585.00	0.00	0.00	4,569,585.00		5,401,481.0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939,586.53	4,569,585.00	0.00	0.00	4,569,585.00	0.00	15,509,171.53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合计	83,015,164.70			83,015,164.70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9,748,747.26	-1,091,899,826.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761,149.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29,748,747.26	-1,082,138,676.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58,138.83	152,389,929.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2,390,608.43	-929,748,747.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8,275,831.66	791,337,379.82	1,057,500,495.93	615,488,089.99
其他业务	10,291,525.71	2,562,135.19	20,525,823.65	2,618,605.69
合计	1,478,567,357.37	793,899,515.01	1,078,026,319.58	618,106,695.68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7,937.06	5,826,715.33
教育费附加	3,729,683.90	2,705,094.77
房产税	1,807,202.83	
土地使用税	2,813,053.85	
车船使用税	5,700.00	
印花税	207,806.52	
营业税	3,863,293.57	11,224,304.27
土地增值税	8,878,225.88	16,175,309.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36,936.64	1,181,968.16
文化事业建设税	23,584.90	114,905.67
其他	454,797.56	351,001.38
合计	32,458,222.71	37,579,298.91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83,522,096.22	46,915,747.66
折旧与摊销	446,726.40	757,850.48
日常办公费用	161,435,726.44	137,757,044.03
广告费	73,139,722.18	62,416,375.09
销售推广费	60,135,665.45	
其他	5,460,170.91	21,937,254.62
合计	384,140,107.60	269,784,271.88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68,459,956.35	46,729,528.57
折旧与摊销	25,381,332.94	20,189,637.48
税费	2,663,905.11	4,789,161.66
日常办公费用	48,015,467.79	45,266,317.82
合计	144,520,662.19	116,974,645.53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0,258,607.33	68,618,385.59
减：利息收入	689,189.81	6,135,267.55
承兑汇票贴息	1,917,265.59	3,046,895.76
手续费及其他	318,926.54	865,942.15
合计	81,805,609.65	66,396,086.84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05,257.63	4,845,950.6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0,531.89	81,056.27
合计	5,415,789.52	4,927,006.9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545.25	-345,951.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8,297,854.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000.00
其他	608,234.22	
分次收购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9,617.72	
合计	-615,928.75	217,999,903.45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879.78	98,205.17	18,879.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879.78	98,205.17	18,879.78
政府补助	22,646,761.46	3,375,530.06	22,646,761.46
违约金及赔款	402,613.34	157,926.00	402,613.34
其他	-655,383.04	273,964.84	-655,383.04
分次收购股权产生的收入	8,932,718.50		8,932,718.50
合计	32,656,356.12	3,905,626.07	32,656,35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海南省洋浦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是	否	5,201,317.02	3,075,530.06	与收益相关

			策而获得的补助					
医药产业扶植资金	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4,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佳市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支持资金补助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资金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房山区科技技术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和资源节约补助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436,111.11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石化医药工业中小企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58,333.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2,646,761.46	3,375,530.06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6,613.42	289,752.39	646,613.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6,613.42	289,752.39	646,613.42

对外捐赠	1,135,850.86		1,135,850.86
罚款和赔偿	52,950.75	187,034.60	52,950.75
预计负债		16,491,412.93	
其他	605,540.25	31,154.06	605,540.25
合计	2,440,955.28	16,999,353.98	2,440,955.28

其他说明:

注:北京华素本年捐赠给中国禁毒基金会 1,133,850.86 元。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00,784.21	18,403,83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04,509.36	-3,721,363.18
合计	20,896,274.85	14,682,468.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926,922.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481,730.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46,326.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968,435.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59,138.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26,811.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45,563.46
归属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损益	214,545.25
所得税费用	20,896,274.85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8。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经营保证金	2,917,243.13	
代收水电费及供暖费	9,376,645.76	
营业外收入	1,674,195.25	207,791.12
其他往来款	276,204,622.55	344,063,644.96
招标保证金		23,459,726.60
合计	290,172,706.69	367,731,162.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付水电费及供暖费	8,090,153.02	
费用性支出	117,034,997.07	150,058,597.31
其他往来款	460,026,400.86	373,933,953.24
银行保证金	53,346,462.00	
营业外支出	1,170,894.60	26,535,285.87
合计	639,668,907.55	550,527,836.4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7,047.65	1,275,792.08
合计	587,047.65	1,275,792.0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零碎股股利	134.64	
股份减持	87,330,010.00	
合计	87,330,144.6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减持多多药业有限公司27.82%的股权，因本次减持后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仍然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加以控制，则处置该部分股权收到的款项按合并报表要求放在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425,000.77	4,782,680.70
合计	425,000.77	4,782,680.70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5,030,647.93	154,482,020.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15,789.52	4,927,00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685,536.87	36,517,233.52
无形资产摊销	456,817.57	651,018.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33,433.07	1,966,037.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535.81	191,547.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197.83	263,079.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805,609.65	66,396,086.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928.75	-217,999,90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8,761.34	-10,855,48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52,660.65	121,85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670,368.07	49,318,556.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869,809.21	-124,475,232.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9,115,491.13	27,550,24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9,535.96	-10,945,934.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9,828,340.77	59,853,959.1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276,603.19	185,199,684.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5,199,684.13	92,416,892.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23,080.94	92,782,791.6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5,584,910.7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95,217.07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3,489,693.63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1,276,603.19	185,199,684.13
其中：库存现金	409,640.89	316,150.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732,316.44	162,683,53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134,645.86	22,2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76,603.19	185,199,684.13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258,001.26	保证金
存货	65,020,684.39	说明(2)(3)(5)
固定资产	259,052,689.17	说明(1)(2)
无形资产	5,978,689.00	说明(2)
投资性房地产	6,575,054.13	说明(2)
货币资金	1,861,615.09	冻结账户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49,828,340.77	说明(4)
合计	412,575,073.81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16,000万元, 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318号部分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该房产(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221,284,519.9元。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签订为期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1860万元, 本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301、310房产作为抵押, 该301房产(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为6,575,054.13元, 310房产(存货)账面价值为2,206,907.55元,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位于房产区西潞街道金光北街1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山区良乡金光街道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楼房产作为抵押, 该房产(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37,768,169.27元, 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5,978,689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9400万元, 本公司以名下土地(京海国用(2003出)第2166号)及房产(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04603号)为抵押, 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该房产(存货)抵押面积为5028.58平米, 账面净值为61,567,876.84元。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融资租赁购买金额共计7,000万元, 期限两年,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49,828,340.77元。

(5) 本公司所有的吉庆里9#10#楼底商A座2层6号因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由法院查封, 房屋面积93.61平方米, 该房产账面余额为1,245,900.00元。

(6) 子公司北京中实和中实上庄以应收账款作保理, 取得借款期末余额1.4亿元, 但应收账款仍由公司收取未受限制, 截止报告日已归还。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 商城物业公司	2016年05月 18日	35,865,718.12	68.18%	购买	2016年05月 18日	工商股权 变更	2,885,775.19	120,223.33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 08日	200,117,700.00	51.00%	购买	2016年01月 08日	工商股权 变更	233,242,909.21	36,378,573.81

其他说明:

说明 1: 北京中关村四环药业有限公司本年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78.82% 的股权, 并购完成后再转让 27.82% 股份给黑龙江农垦佳多。根据双方协议,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为业绩考核期, 在完成业绩的情况下, 公司按原有价格回购其股份。

说明 2: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账面投资 30.625%, 2016 年 4 月该公司之原股东沪西公司办理了退股减资, 股本由 8,000 万元减资至 7,040 万元, 公司的出资比例由 30.625% 变更为 34.801%。2016 年 5 月份以 1,312.24 万元增持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33.381% (减资前为 29.375%) 的股权, 增持后公司合计持有 68.18%, 于 2016 年 6 月起该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现金	6,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6,622,4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2,865,718.12
合并成本合计	35,865,718.12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4,798,436.6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932,718.5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上表是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确定方法是按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6年5月17日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6]第095号的评估值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合并成本	
--现金	309,28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309,280,0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8,076,986.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1,203,013.85
-----------------------------	----------------

此表为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大额商誉形成的过程，确定方法是按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11月1日出具的京中新评估报字[2015]第0148号评估值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6,750,412.87	75,477,566.15
货币资金	2,217,617.01	2,217,617.01
应收款项	21,281,448.26	21,281,448.26
存货	17,460,354.96	14,794,781.52
固定资产	489,217.10	377,685.86
投资性房地产	35,301,775.54	36,806,033.50
负债：	11,046,214.37	10,703,989.04
应付款项	10,703,989.04	10,703,98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2,225.33	
净资产	65,704,198.50	64,773,577.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905,761.88	20,610,952.24
取得的净资产	44,798,436.62	44,162,624.8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表是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对比，确定方法是按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6年5月17日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16]第095号的评估值确定。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73,854,613.14	225,096,318.88
货币资金	9,569,453.50	9,569,453.50
应收款项	72,079,762.44	72,079,762.44
存货	37,481,980.55	37,481,980.55
固定资产	125,575,929.94	99,371,690.18
无形资产	24,508,553.83	1,954,499.33
负债：	98,674,473.39	91,360,729.25
借款	0.00	0.00

应付款项	89,466,284.81	89,466,28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13,744.14	
净资产	175,180,139.75	133,735,589.63
减：少数股东权益	37,103,153.60	28,325,197.88
取得的净资产	138,076,986.15	105,410,391.75

此表为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对比，确定方法是按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11月1日出具的京都中新评估报字[2015]第0148号评估值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3,875,335.84	22,865,718.12	-1,009,617.72	中发评报字[2016]第 095 号评估值，重置成本法	0.00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年对成都中关村公司于2016年12月清算完毕而减少。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会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1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31号神舟大厦809室召开。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组建清算组。现将清算情况报告如下：

(1)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由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4,500万元、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于2009年05月07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经营范围：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公路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

(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成都武侯区棕南小区A103。

营业期限：自2009年05月07日至永久。

(2) 鉴于房地产开发的市场竞争激烈,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存艰难,根据2015年11月11日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销公司,并组建了以侯占军为组长,张宏斌、李斌、王晶、漆华东为成员的清算组。

(3) 清算组成立后,于10日内通知全体债权债务,并于2016年10月26日,在《成都晚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告知全体债权债务于第一次公告45日之内向公司申报债权。

(4) 经清算组清算对公司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截止2016年12月12日,公司支付了清算组费用、职工工资、福利、社保,结清了税款,清偿了所有债务。清算终了时,公司所有债权债务已清理完毕,公司净资产为1,134,230.74元。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公司净资产,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得1,020,807.67元、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得113,423.07元。

并于2016年12月27日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区工商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注册号:(武侯)登记内销字【2016】第001715号。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咨询服务	88.75%		设立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混凝土制造销售	94.80%		设立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应用服务	57.50%	42.50%	设立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92.00%	8.00%	设立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90.00%		设立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房地产开发	80.00%	20.00%	设立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上海	上海	物业管理	68.1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20%	625,858.72	0.00	7,981,738.7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673,333,673.54	121,950,570.67	795,284,244.21	590,697,299.17	0.00	590,697,299.17	635,236,115.97	132,197,431.17	767,433,547.14	532,005,091.69	20,000,000.00	552,005,091.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396,030,580.57	-14,350,169.83	-14,350,169.83	122,277,713.76	416,520,768.99	12,924,729.15	12,924,729.15	-188,996,882.12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28,936.28	28,081,872.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14,545.25	-345,951.53
--综合收益总额	-214,545.25	-345,951.53

其他说明

上海四通国际商城物业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由原持股比例30.625%增持到68.18%，股份的增持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核算，并于2016年6月起并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发行新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6.10%（2015年12月31日：68.8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43,464.72			5,643,464.72
（2）权益工具投资	5,643,464.72			5,643,464.7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00000.00	24.47%	24.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黄光裕（曾用名黄俊烈）。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现任监事李斌担任董事的其他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国美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股东方投资企业
黑龙江省北大荒绿色健康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的高管人员投资入股的企业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国美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国美在线渠道进行华素口腔护理产品的销售	640.09	640.09	否	0.00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水电及采暖	7,753,735.70	7,753,735.70	否	0.00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多多集团厂区服务费	759,824.38	759,824.38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收入	384,274.60	0.00
黑龙江省北大荒绿色健康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收入	485,907.69	0.00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收入	61,413.67	0.00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乙醇收入	2,871.80	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房产	6,611,681.52	6,611,681.52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	0.00	111,156.28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房产	0.00	163,800.46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5,714.29	0.00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房产	104,571.43	0.00
北大荒泽世国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	213,675.22	0.00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费	0.00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1,851,457.49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年并购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土地上建有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锅炉房及办公室、铁路专用线等，其地上资产均不属于多多药业，其中铁路专线目前处于废弃闲置状态，化验室、片剂空调机房、中药前处理车间由多多药业租赁使用，锅炉房为多多药业提供供暖和动力服务。在供暖、动力计价和房屋租赁定价时将土地使用费等因素综合考虑后不再单独收取土地使用费。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00.00	2015年07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00.00	2016年07月01日	2017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年12月03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年12月04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2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1月18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1月2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02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4.35%计息，到期已归还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771,300.00	2,047,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6,446,726.30	33,058,407.82
其他应付款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6,393,775.06	358,536,083.56
其他应付款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外投资承诺	88,500,000.00	70,000,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9,815,417.19	53,425,300.00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3,000,000.00	15,000,000.00

说明 1：公司已公告对外投资有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海南南方君合药业有限公司 150 万元、江苏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山东华素出资未到位 2500 万元。

说明 2：购建长期资产承诺为元治元坦投资尚余 1500 万元，购买知母皂苷 4800 万元。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1,860	2016-1-29至 2019-1-28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9,400	2015-9-15至 2017-9-14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华夏银行亮马桥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5,000	2016-4-27至 2019-4-26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宁波银行亚运村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5,000	2016-6-4至 2017-6-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5,000	2015-10-15至 2017-10-14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2,000	2015-10-22至 2017-10-21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14,000	2015-12-3至 2016-12-31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15,000	2015-12-29至 2016-12-28	
二、其他公司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1,500	2001-8-23至 2002-8-23	说明A
合计		58,760		

说明:

A. 2000年6月19日,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公司”)为本公司出具反担保书,表明如本公司为其在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华电公司将以自己开发的友谊大厦可销售面积3万平方米抵押给本公司做反担保。2001年8月15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福建分行闽都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华电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的1,5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该贷款期限为2001年8月23日至2002年8月23日,华电公司逾期未能还款。2004年委托方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对本公司做为第三人诉讼,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2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对华电公司所欠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金额共计28,054,368.39元。2008年11月18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2,251,668股,2009年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处置收益10,744,353.06元支付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2月14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银广夏股票3,012,398股。2010年2月5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作价14,971,618.06元过户到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本公司累计计提了28,054,368.39元预计负债,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2,338,397.27元预计负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	金额(万元)	贷款发放单位	期限	反担保财产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居承购人	120.05	中国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公主坟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32.00	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86.93	中国工商银行驻哈尔滨铁路局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9.30	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群力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78.8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爱建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支行、学府支行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4.8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部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36.89	交通银行哈尔滨南岗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小计	788.80		

说明：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总额为788.80万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提供保证，该保证责任将在商品房承购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后解除，风险较小。

子公司之间互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

说明1：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16,000万元的贷款，年化利率7%，期限不超过2年。除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外，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总建筑面积34,682.94平方米）和土地使用权（7,232.00平方米）作抵押担保。

说明2：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申请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由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其他或有负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拟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决定调整发行额度，募集资金总额由12亿元降至7.1亿元，募投项目相应删减，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大股东国美控股认购金额等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18日相关公告）。2016年1月13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8号）。2016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8号），同意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847,100股新股（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19号）。截至2017年1月24日止，本公司本次实际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9,911,701.13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8,280,042.00元，余额计人民币	

	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78,280,042 股，每股发行价格 9.07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9,999,980.94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 8,619,999.77 元，经本公司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468,280.0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9,911,701.13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8,280,042.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621,631,659.13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21,631,659.13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环医药）共同投资设立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 万元；出资方式：本公司出资 180 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 90%，四环医药出资 20 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 10%。</p> <p>2、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投资设立子公司——山东华素健康护理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出资方式：四环医药以现金形式出资 5,000 万（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 100%；经营范围：医药技术开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p> <p>3、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素制药）以 150 万元的对价收购海南南方君合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海南君合药业）100% 股权。截至披露日，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经完成，海南君合药业取得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近日，海南君合药业已更名为中关村医药（海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日化品、纺织品、消毒产品的销售，医药产品相关的咨询、推广、策划，临床研究，市场调研，新药研发、技术转让及相关服务，医学类会议策划，药品进出口贸易，广告策划、涉及、制作、发布。</p> <p>4、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华素制药与北京华素健康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江苏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华素健康）。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方式：华素制药出资 800 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 80%，华素健康出资 200 万元（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的 20%。</p>	上述新设及收购行为旨在落实公司聚焦主业、转型医药大健康的发展战略，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本不产生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说明1、本公司股东国美控股于2016年1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8,114,894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3.43%）质押给江苏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2017年1月18日，上述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质押到期日2018年1月19日。

说明2：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为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风险敞口4,200万元），项下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1年。由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截止2017年4月13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房产建筑分部，开发及销售商品房；混凝土生产销售。
- ②生物医药分部，生产及销售外用试剂、片剂、注射剂等产品。
- ③物业管理分部，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 ④其他，主要以酒店业务为主。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生物医药	房产建筑	物业管理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本期或本期末						
营业收入	761,968,357.70	666,572,389.36	26,714,996.39	23,311,613.92		1,478,567,357.3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61,968,357.70	666,572,389.36	26,714,996.39	23,311,613.92		1,478,567,357.37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51,676,831.99	666,572,389.36	26,714,996.39	23,311,613.92		1,468,275,831.66
营业成本	211,961,068.30	556,323,987.60	22,412,334.16	4,247,600.70	-1,045,475.75	793,899,515.0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09,398,933.11	556,323,987.60	22,412,334.16	4,247,600.70	-1,045,475.75	791,337,379.82
营业费用	478,552,686.06	132,898,570.95	7,393,999.04	26,888,621.87	3,222,442.50	648,956,320.42
营业利润/(亏损)	71,454,603.34	-22,650,169.19	-3,091,336.81	-7,824,608.65	-2,176,966.75	35,711,521.94
资产总额	1,447,060,911.47	3,145,905,956.02	91,640,574.59	367,872,003.86	-1,905,478,361.66	3,147,001,084.28
负债总额	780,828,126.63	2,291,344,286.76	80,783,623.59	38,330,067.44	-1,111,162,398.95	2,080,123,705.47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15,384,610.21	40,370,032.26	41,060.00	58,508.40		55,854,210.87
2、折旧和摊销费用	24,314,797.96	18,854,379.75	227,945.99	10,213,891.33		53,611,015.03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资产减值损失	5,316,316.00	101,470.08	-66,761.17	64,764.61		5,415,789.52

上期或上期期末						
营业收入	436,514,055.06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78,026,319.5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36,514,055.06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78,026,319.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25,749,381.07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67,261,645.59
营业成本	93,455,037.43	496,929,547.01	22,619,070.70	6,404,244.89		619,407,900.0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0,836,431.74	496,929,547.01	22,619,070.70	6,404,244.89		616,789,294.34
营业费用	318,597,113.48	-68,849,918.88	6,863,400.64	33,532,036.84	-12,481,225.47	277,661,406.61
营业利润/（亏损）	24,461,904.15	148,084,932.82	-1,825,835.17	-2,245,214.33	12,481,225.47	180,957,012.94
资产总额	867,421,744.23	3,223,825,218.17	74,475,492.23	422,873,963.63	-1,817,896,342.71	2,770,700,075.55
负债总额	403,078,309.90	2,423,978,413.33	63,209,631.05	38,644,720.85	-1,030,355,689.97	1,898,555,385.16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64,604,270.24	7,667,762.00	316,453.00	316,265.00		72,904,750.24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1,318,109.27	17,426,132.99	185,355.61	10,204,691.29		39,134,299.16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资产减值损失	4,448,319.79	1,024,017.85	-541,470.28	-3,860.46		4,927,006.90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158.89	27.29%			76,158.89	76,158.94	27.29%			76,158.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866.74	72.71%	202,866.74	100%	0.00	202,866.74	72.71%	202,866.74	100%	0.00
合计	279,025.63	100.00%	202,866.74	72.71%	76,158.89	279,025.68	100.00%	202,866.74	72.71%	76,158.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76,158.8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73,839.0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7,680.54 元。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37,164.54	5.03%	27,437,164.54	100.00%	0.00	27,437,164.54	5.52%	27,437,164.5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531,582.23	90.36%	293,892.15	0.06%	492,237,690.08	444,273,285.12	89.42%	183,067.41	0.04%	444,090,217.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15,863.30	4.61%	25,115,863.30	100.00%	0.00	25,147,754.28	5.06%	25,147,754.28	100.00%	0.00
合计	545,084,610.07	100.00%	52,846,919.99	9.70%	492,237,690.08	496,858,203.94	100.00%	52,767,986.23	10.62%	444,090,217.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7,437,164.54	27,437,164.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5,877,843.00	293,892.15	5.00%
合计	5,877,843.00	293,892.15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486,653,739.23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933.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19,467.00	310,614.16
押金	12,097.84	12,097.84
往来款	544,095,226.14	494,026,930.74
其他	657,819.09	2,508,561.20
合计	545,084,610.07	496,858,203.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32,097,136.50	1 年以内	42.64%	0.00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23,636,369.73	1 年以内	22.72%	0.00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97,354,479.22	1 年以内	17.89%	0.00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非关联方	27,437,164.54	5 年以上	5.04%	27,437,164.54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4,519,531.02	1 年以内	4.51%	0.00
合计	--	505,044,681.01	--	92.80%	27,437,164.5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7,724,451.09	57,218,080.21	780,506,370.88	844,758,732.97	57,218,080.21	787,540,652.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752,935.84		23,752,935.84
合计	837,724,451.09	57,218,080.21	780,506,370.88	868,511,668.81	57,218,080.21	811,293,588.6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1,000,000.00			71,000,000.00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67,308,000.00			67,308,000.00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7,218,080.21			57,218,080.21		57,218,080.21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7,9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464,025.00			3,464,025.00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36,832.72			36,832.72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0.00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7,500,000.00			57,500,000.00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331,795.04			41,331,795.04		
上海四通国际物流商城物业公司		35,865,718.12		35,865,718.12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844,758,732.97	37,965,718.12	45,000,000.00	837,724,451.09	0.00	57,218,080.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四通国际物流商城物业公司	23,752,935.84									-23,752,935.84	0.00	
小计	23,752,935.84									-23,752,935.84	0.00	
合计	23,752,935.84									-23,752,935.84		

(3)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增加对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的持股比例成为控股子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作为子公司核算而从联营企业转出。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694,861.63	44,387,787.12	28,003,393.74	7,128,336.42

合计	80,694,861.63	44,387,787.12	28,003,393.74	7,128,336.42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992.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0,600.45	205,816,62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000.00
分次收购股权产生的投资损失	-1,009,617.72	
合计	10,982.73	205,752,636.64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7,73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46,761.46	主要是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税收返款及本公司收到医药产业扶植资金补助；多多药业递延收益转入。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932,718.50	主要是本公司进一步取得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9.375% 股权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6,345.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5,19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34,031.58	
合计	23,586,173.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7%	0.0405	0.0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0056	0.0056

3、其他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变动较大的原因说明：

(1)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838.5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7.10%，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908.61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90.03%,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持有4.5%股权的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 原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转回500万元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411.44万元, 较期初余额减少85.35%,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进一步取得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29.375%股权, 对其投资比例变为68.18%, 由权益法变为成本法核算, 从而该公司本期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合并抵消所致。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7,947.93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38.17%,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厂房所致。

(5)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254.43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260.7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6)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475.80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274.56%,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盐酸二甲氨基苯酚项目发生的新研发支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7) 商誉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0,998.07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441.5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630.70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30.79%,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人民币4,600万元, 较期初余额减少60.68%,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以应付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10)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426.18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1,328.76%,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计提美国信达借款利息及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的利息增加所致。

(11)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9,000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866.67%,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在北京银行借款增加、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及昆仑信托借款增加所致。

(12)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780.57万元, 较期初余额减少61.38%,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方文科租赁的租金所致。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723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2,506.71%,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14)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6,958.80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100%, 主要是由于将长期应付款中应付的收购多多药业的股权收购款转入此科目所致。

(15)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550.92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41.77%, 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持有4.5%股权的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 原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转回500万元所致。

(16)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8,520.31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174.09%,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17)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47,856.74万元、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8,414.01万元, 少数股东损益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767.25万元, 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37.16%、42.39%、736.14%,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月份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致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各项利润指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18)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1.59万元, 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100.28%, 主要是由于上期本公司转让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所致。

(19)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265.64万元, 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736.14%,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税收返款同比增加、本公司收到医药产业扶植资金补助及本公司进一步取得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29.375%股权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所致。

(20) 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44.10万元, 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85.64%,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上期支付农行西城支行担保案件款项所致, 该案件上期已结案。

(21) 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89.63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42.32%,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2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17,709.27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4,159.97万元,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4,371.99万元,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8001.79万元, 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53.19%、31.56%、90.09%、32.62%,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月份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致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各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指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23)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为人民币529.15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72.0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公司税收返款同比增加所致。

(2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0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0.82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167.1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12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30.60%,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由于上期本公司转让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所致。

(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58.7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3.99%，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29)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该项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3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8,348.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15.13%，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公司股权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3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6,6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3.91%，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8,733.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多多药业公司27.82%股权收到股权转让款所致。

(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2.5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1.11%，主要是本期本公司支付银行手续费减少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侯占军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